

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服务类） （2026 年版）

项目名称：宣城市公共场所SPJK整合共享运维项目

项目编号：XCS-CG-GK-2026042

采购人：宣城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2026年9月

使用说明

为促进政府采购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进行，进一步优化安徽省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提高招标文件编制质量和采购工作效率，根据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制定《安徽省政府采购文件示范文本》（以下简称《示范文本》），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中推广使用。

一、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适用于安徽省的政府采购项目。

二、落实世行营商环境指标情况

1.《示范文本》引导电子化方式提供和获取材料，无需提供纸质材料。对于投标人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要求其再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2.《示范文本》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联合协议》等格式，帮助采购人更好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方便市场主体制定更有竞争力的投标策略。

3.《示范文本》便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落实投标人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履约保证金。对于收取的履约保证金，采购合同中约定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提醒采购人不应逾期退回。

4.《示范文本》在政府采购合同中明确约定双方的违约责任。对于因采购人原因导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投标人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5.《示范文本》提供《政府采购投标人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便于投标人通过网上询问、质疑等多种途径反馈诉求，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利。

6.采购人在制定采购需求时应充分考虑世行营商环境指标中的性别平等指标，如市场准入、获得经营场所、市政设施接入、劳动力、获得金融服务、国际贸易、税收、市场竞争、化解商业纠纷等方面的性别平等。

三、填写规则

1.条款中以空格和下划横线“__”形式标记的部分，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需要填写的内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根据国家和安徽省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进行具体化填写，确实没有需要填写的，在

空格或下划横线“__”中用“/”标记。

2.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需要确定的选项。编制招标文件时，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不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

四、提示条款

《示范文本》中“（）”形式标记的红色斜体内容，属于提示编制采购文件的注意事项，采购文件发出前，有关提示内容应予以删除。

五、合同文本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结合采购项目合同类型和特点，完善项目采购合同。

六、投标文件格式的统一与简化

1.为便于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便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时统一标准，《示范文本》对适宜的内容提供了统一的投标文件参考格式，尽可能对格式中需要填列的内容进行了简化，尽可能减少了格式中需要签字、盖章的要求。

2.《示范文本》第二章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列条款号与“投标人须知正文”的序号一一对应。

七、实施及修改

请各采购代理机构认真组织好《示范文本》的推广使用，使用中有任何意见建议，请及时与安徽省财政厅采购处联系。我们将及时总结经验，以进一步修订完善《示范文本》并协同推进其规范运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法律法规、政府采购政策文件等更新情况或项目具体特点，对示范文本适当进行更新或调整。

目录

第一章投标邀请5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10

第三章采购需求28

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102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126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136

第七章政府采购投标人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150

第一章投标邀请

宣城市公共场所 SPJK 整合共享运维项目招 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宣城市公共场所 SPJK 整合共享运维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ggzyjy.xuanche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1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网上不见面开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CS-CG-GK-2026042

项目名称：宣城市公共场所 SPJK 整合共享运维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035613.00 元（第一包 2333913.00 元，第二包 810000.00 元，第三包 829200.00 元，第四包 62500.00 元）

最高限价：4035613.00 元（第一包 2333913.00 元，第二包 810000.00 元，第三包 829200.00 元，第四包 62500.00 元）

采购需求：宣城市公共场所 SPJK 整合共享运维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第一包：一年（进场之日起算）。在该项目预算资金落实前提下，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可续签下一年合同，合同

一年一签，续签不超过两年，服务价格不变。若服务期内，出现较大事故或较大经济损失的，采购人可以终止本合同。

第二包：一年（进场之日起算）。在该项目预算资金落实前提下，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可续签下一年合同，合同一年一签，续签不超过两年，服务价格不变。若服务期内，出现较大事故或较大经济损失的，采购人可以终止本合同。

第三包：一年（进场之日起算）。在该项目预算资金落实前提下，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可续签下一年合同，合同一年一签，续签不超过两年，服务价格不变。若服务期内，出现较大事故或较大经济损失的，采购人可以终止本合同。

第四包：一年（进场之日起算）。在该项目预算资金落实前提下，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可续签下一年合同，合同一年一签，续签不超过两年，服务价格不变。若服务期内，出现较大事故或较大经济损失的，采购人可以终止本合同。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9 月 23 日 17 时至 2026 年 10 月 14 日 9 时 00 分（注：不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xuancheng.gov.cn>，以下不再赘述）

3. 方式：本项目在线下载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须登录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点击“主体登录”根据相关操作提示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在工作时间（8:00-12:00，14:30-17:30）拨打服务热线（非项目咨询）：0563-2616639。

4. 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1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2. 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不见面开标大厅。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选择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

五、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包（包别）划分：4 个包。

2. 本项目所属行业：第一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第二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第三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第四包：其他未列明行业。

3.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4. 本项目需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5. 采购项目的项目介绍、数量、规格描述或服务要求等详见采购需求。

6. 本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款第3项之规定，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如中小企业有质疑，可以于本公告的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可按采购文件约定方式提出询问或质疑。

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7. 投标人关于电子招投标的相关操作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服务规范-《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关于不见面开标的相关操作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服务规范-《宣城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8. 本公告同时在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宣城市人民政府网、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宣城市公安局

地 址：宣城市梅溪路 395 号

联系方式：0563-283302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地 址：宣城市梅园路香江金郡东区 12 栋 3 楼

联系方式：0563-382806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曹警官、刘工

联系方式：0563-2833023、0563-3828061

4.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 称：宣城市财政局

地 址：宣城市状元南路 36 号

联系方式：0563-3036073

邮 箱：xcczcgk@163.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或不召开 ☐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年月日时分 地点：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6 年 10 月 日 17 时 00 分
7.1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 分为四个包 本项目四个包可兼投兼中。
1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1.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
13.1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
14.1	资格审查	☒ 采购人审查 ☐ 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17.2	评标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
17.3	报价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采购项目适用)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u>10%</u>。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u>∟</u>。(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17.4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 (适用于服务项目中涉及的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货物)	(1) 项目或者采购包中采购内容为单一产品的, 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 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u>20%</u>。 (2) 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geq 80\%$, 所有产品价格扣除 <u>20%</u>。
21.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3 家及以上 注: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
21.2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采购人确定
23.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有)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有) (3) 中标 (中标) 投标人的评审总得分 (适用综合评分法) (4)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如有)
24.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书面 ☒ 数据电文
25.1	告知招标结果的	☒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形式	☐ 评标现场告知
26.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 免收 ☐ 合同价的____% ☐ 定额收取: 人民币_____元 (2) 支付方式: ☐ 转账/电汇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保险 ☐ 保函 (3) 收取单位: _____ (4) 收取账号: _____ (5) 退还时间: _____ 注意事项: (1) 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7.1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告时间	(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 采购人与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 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 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28.1	代理费用	(1)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2) 收取方式: 电汇或转账 (3) 收费标准: 本项目一次性收取代理服务费(第一包: 20537.04 元、第二包: 9720.00 元、第三包:

		9950.40 元、第四包：5000.00 元），具体收取金额为附件 1 对应表格相应类别收费标准计取代理费用（计算后的代理费不满 5000 元，按 5000 元计），费用由中标人支付，并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向代理机构缴纳。 附件 1：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8MXfX5eLN1BggvZBLY2ipg?pwd=mvqm 提取码：mvqm 账号： 名 称：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宣城状元路支行 账 号：34050175860800000600 联系人：吴会计 0563-3013177 无论项目因何种原因发生调整（如范围变更、服务期（工期）调整、成本波动等），代理费用均不作增减调整。
31.3	质 疑 函 递 交 方 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递交方式：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电报等）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的，同时发送一份与书面质疑内容一致的质疑电子版至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邮箱（见招标公告）；为保证质疑的及时处理，请质疑人在发出质疑后及时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电话确认；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方式提出质疑的，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政府采购在线质疑操作手册； 接收部门：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宣城市公安局 联系电话：0563-3828061/0563-2833023 通讯地址：宣城市梅园路香江金郡东区 12 栋 3 楼/

		宣城市梅溪路 395 号
32	其他内容	1、解释权：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中标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中标人签署政府采购中标（中标）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3、电子保函指引：中标人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33	特别提醒	（1）本项目评审时将查询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如不同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相同，相关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并报政府采购监督

		管理部门处理。 （2）因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出现软件设计或功能缺陷、运行异常等情况，影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免责。
--	--	---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投标邀请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采购需求

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政府采购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

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7.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服务及工程（如有）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9.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4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因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2.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3. 开标

13.1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投标文

件进行解密。

13.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3.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3.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4.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4.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4.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15.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5.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5.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5.2.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5.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5.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5.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 投标无效

16.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16.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7. 比较与评价

1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并通过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1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

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7.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注：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17.5 同时符合 17.4 和 17.5 的价格评审优惠时，评标价为投标报价分别扣除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和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后的价格。

18. 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1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8.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或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19. 保密要求

19.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0.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0.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

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1.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1.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3. 中标结果公告

2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3.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3.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

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告知中标结果

25.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 代理费用

28.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9. 廉洁自律规定

29.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投标人恶意串通。

29.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0.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

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1.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1.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以下采购需求部分由招标人：宣城市公安局提供并负责解释）

前注：

1. 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

（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根据下列采购需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信息，承诺函随评审结果一并公告：

（4）★条款须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否则响应无效；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项目概述

1.1 项目概况

宣城市公共场所 SPJK 资源整合共享运维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是宣城市公安局为保障全市公共场所视频监控系统（SPJK 系统）平稳运行、提升社会治安防控能力而实施的综合性运维服务项目。本项目旨在通过对宣城市公共场所现有视频监控资源进行整合共享，建立统一的运维管理体系，确保视频监控系统的持续、稳定、高效运行。

宣城市公共场所 SPJK 系统始建于 2016 年，涵盖“宣城市社会治安视频防控

系统二期 PPP 项目”“宣城市公安局特征识别前端设备采购项目”和“市政府办公楼视频监控系统”等项目建设内容，历经多期建设，目前已形成覆盖宣城市主城区等视频监控网络。前端视频监控摄像机总量约 1639 台，具体点位清单可咨询建设单位。

后端系统采用“三网二边”架构，包括社会视频资源网、公安视频传输网、电子政务外网三个网络区域，在公安视频传输网与电子政务外网边界、社会视频资源网与公安视频传输网边界部署安全防范与隔离措施。后端设备涵盖视频监控平台及存储系统、社会资源接入平台、安全隔离设备、安全防护设备等多个厂商产品体系。

宣城市公共场所视频监控系统自 2016 年建成投运至今已近 10 年，前端摄像机、后端服务器和交换机等硬件设备均已超过正常使用年限，部分老旧设备甚至无法升级修复安全漏洞，存在数据安全风险。随着运行年限增长，前端设备老化严重、在线率下降、故障频发，后端平台性能瓶颈日益突出，网络安全防护面临新挑战。通过本项目运维管理的实施，能够提高前后端软硬件的稳定性和可用性，提升视频监控系统在城市管理、服务民生、环境保护、应急处置等方面的应用水平，为我市优化企业营商环境、提高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发挥重要作用。

1.2 运维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共 3 年，采用“1+1+1”模式，即以年度为单位逐年续签。首年服务期满后，中标单位须通过采购人组织的年度服务质量考核，考核合格且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方可续签第二年服务合同；第二年服务期满后，依此类推，考核合格并经采购人同意后，续签第三年服务合同。每年度考核结果作为下一年度合同续签的唯一依据，若运维单位年度考核不合格或出现重大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再续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赔偿责任。

1.3 运维服务范围

本项目运维服务范围涵盖宣城市公共场所 SPJK 系统的全部前端设备、后端平台及服务器、网络传输系统、安全防护系统、机房基础环境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具体包括：

标的名称	服务内容
第 1 包：前后端设备运维服务	包括设备摸查、集中整治、设备升级扩容、

	前端设备运维、后端平台及服务器运维、市局内部网络运维、安全设备运维等工作。
第 2 包：机房基础环境运维服务	政务云托管机房场地租赁、电力供应、空调制冷、消防安防、环境监控等。
第 3 包：专线链路租用服务	按前端点位链路, 视频网专线链路, 社会视频资源接入链路, 市局到机房专线等所有链路服务。
第 4 包：监理服务	综合监理服务。

1.3.1 前后端设备运维服务

包括全域设备摸排、集中整治、设备升级扩容及常态化运维等全流程工作。具体涵盖 940 个前端点位, 共 1639 个摄像机的日常巡检、故障维修、设备更换; 后端视频管理平台、云存储系统、视图特征采集系统等平台软件的运行维护与版本升级; 市局内部核心网络及终端设备的日常保障; 以及安全边界设备(隔离网闸、防火墙、视频交换系统等)的专项运维与保修。通过系统化的运维手段, 确保前后端软硬件稳定运行, 保障在线率、完好率等核心指标达标。

1.3.2 机房基础环境运维服务

依托政务云托管机房, 为后端平台设备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机房运行环境。本项目计划部署 25 个机柜, 服务内容包括机房场地及机柜租赁、双路市电+UPS 冗余电力保障、精密空调恒温恒湿环境控制、七氟丙烷气体灭火及安防监控系统、动环监控系统 7×24 小时实时监测等。按实际使用数量结算。

1.3.3 专线链路租用服务

租用覆盖全市视频监控传输的两类专线链路: 本次计划租数量数①前端点位链路不少于 930 条, 带宽不低于 100M, 用于前端摄像机视频图像及结构化数据回传; ②公安视频传输网链路、社会资源接入链路共 10 条, 带宽不低于 1000M, 用于市局市本级各级公安机关互联, 以及社会单位视频资源整合接入; 链路租用费用含安装、调试、维护及故障修复等全部服务。按实际使用数量结算。

1.3.4 监理服务

监理服务依据 GB/T 19668 系列标准, 对运维项目质量、进度、投资进行全过程监督控制, 并负责合同、信息、安全管理及组织协调工作。详细内容见 3.4

节。

二、技术需求

2.1 第1包：前后端设备运维服务

2.1.1 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按照月度运维考核结果，以三个月为考核周期分四次支付运维费用，具体约定如下： 1. 以中标金额核定月度考核基数，月度考核基数=中标金额/12，月度应付金额 = 月度考核基数-当期考核扣款。 2. 前三次付款金额为考核周期内三个月应付金额之和。 3. 第四次付款金额=考核周期内三个月应付金额之和-年度运维审核审减金额。
2	服务地点	宣城市
3	服务期限	一年（进场之日起算）。在该项目预算资金落实前提下，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可续签下一年合同，合同一年一签，续签不超过两年，服务价格不变。若服务期内，出现较大事故或较大经济损失的，采购人可以终止本合同。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宣城市公共场所 SPJK 整合共享运维项目（第一包）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2 服务内容及要求

2.1.2.1 前后端设备运维要求

（一）运维服务目标

本项目运维服务以“保障系统稳定运行、提升视频图像质量、强化安全防护能力、优化资源配置效率”为总体目标，通过专业化、规范化的运维管理体系，实现以下具体目标：

1、在线率目标

前端设备在线率不低于 96%，其中重点区域（政府机关、交通枢纽、商业中心等）前端设备在线率不低于 98%。通过实时监控、快速响应、预防性维护等手段，确保视频监控系统的持续在线运行。

2、设备完好率目标

设备完好率不低于 98%。通过定期巡检、预防性维护、及时更换老化设备等措施，确保前端设备、后端平台及服务器、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始终处于良好运行状态。

3、故障修复及时率目标

故障修复及时率不低于 95%。一般故障 24 小时内修复，重大故障 4 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建立分级故障响应机制，确保故障得到及时、有效的处理。

4、巡检达标率目标

巡检达标率不低于 98%。运维单位须严格按照规定的巡检周期和巡检内容，对运维范围内全部前端设备、后端平台、网络设施及安全系统开展全面、规范的巡检工作。巡检达标率由**巡检覆盖率**和**巡检质量达标率**两项核心指标构成，两项指标均须不低于 98%。

巡检覆盖率要求按既定的巡检路线、巡检点位和巡检频次逐一落实，不得遗漏任何运维对象，确保巡检任务全量执行、全域覆盖。巡检质量达标率要求每次巡检须按照标准化作业指导书逐项检查、逐项记录，巡检照片、检测数据、问题描述等信息须完整、真实、准确，巡检记录须可追溯、可查验。

巡检工作须依托运维管理平台进行全流程管控，由平台自动下发巡检任务、记录巡检轨迹、归档巡检结果。巡检过程中发现的问题须实时上报，并纳入故障工单闭环管理。采购人可通过平台随时抽查巡检执行情况，对巡检覆盖率或质量达标率未达标的，按考核办法予以扣分，并责令限期整改，确保巡检工作不走过场、不留死角。

5、系统安全目标

确保公安视频传输网网络安全，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安全设备在线率 100%，安全策略有效执行率 100%，安全事件响应及时率 100%。定期开展安全漏洞扫描和风险评估，及时修补安全漏洞。

6、数据完整性目标

确保视频图像数据、特征抓拍数据、车辆卡口数据等业务数据的完整性和可用性。存储系统数据可用率不低于 99.9%，数据备份成功率 100%，历史数据保存周期满足业务需求。

7、服务满意度目标

采购人及各视频使用单位对运维服务满意度不低于 90%。建立定期沟通回访机制，及时了解用户需求，持续改进服务质量。

服务满意度采用问卷调查方式开展满意度评价。调查对象为采购人（含各派出所、视频使用单位等）相关管理人员及使用人员。调查内容涵盖服务态度、响应速度、故障处理质量、巡检质量、技术支持效果等维度。

满意度问卷由采购人设计或由运维单位拟定后报采购人审定，问卷内容应覆盖运维服务的各主要方面，确保评价全面客观。

（二）运维服务内容

（1）全域设备摸排与整治计划

运维单位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内完成对全部运维范围内设备及系统的普查登记工作，形成详细的普查报告并建立档案。普查内容包括：

① 前端设备普查：对全部前端摄像机逐一进行现场勘查，记录设备编号、安装位置、设备型号、品牌、IP 地址、VLAN 信息、设备状态、图像质量、供电方式、链路类型等信息，形成完整的前端设备台账。

② 后端设备普查：对后端平台服务器、存储设备、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进行全面盘点，记录设备型号、序列号、安装位置、机柜号、U 位、IP 地址、运行状态、配置信息等，形成后端设备台账。

③ 网络拓扑梳理：对公安视频传输网网络架构进行全面梳理，绘制网络拓扑图，标注各节点设备信息、链路类型、带宽、VLAN 划分等，形成网络拓扑文档。

④ 系统配置备份：对平台软件配置、网络设备配置、安全设备策略等进行全面备份，建立配置基线库。

⑤ 问题隐患记录：在普查过程中发现的所有设备故障、安全隐患、配置问题等均需详细记录，形成问题隐患清单。

在普查登记及问题隐患清单基础上，同步开展问题评估与分类处置方案制定，

制定详细的维修和更换计划，作为后续分年度实施的依据。评估内容包括：设备故障类型及严重程度、维修可行性及成本评估、是否纳入年度更换计划的优先级排序（优先更换已停产、无维修价值、严重影响系统运行的设备）。排查整治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90 个日历日，主要包括：

① 故障设备排查与维修方案制定：对普查中发现的故障设备进行全面排查，根据故障类型、维修难度、备件 availability 等因素，分类制定维修方案。对于可通过更换备件或现场维修恢复的设备，优先安排维修；对于无法维修或无维修价值的设备，纳入分年度更换计划。

② 老化设备评估与更换计划编制：对使用年限超过 5 年、性能严重衰减、已停产或无法获取安全补丁的设备进行逐台评估，结合设备实际运行状态和业务重要性，编制分年度更换计划，纳入本次运维服务期内统一安排实施。

③ 设备箱及附属设施修复：对锈蚀变形的设备箱进行更换或修复，更换老化的空开、防雷器、电源适配器等元器件，修复松动的立杆、横臂和抱箍，对锈蚀或损坏的横臂进行修复或更换，确保摄像机安装牢固、角度可靠。

④ 网络链路排查与修复：对中断或质量不达标的网络链路进行排查和测试，明确故障原因，更换损坏的光模块、网线等传输介质，确保链路畅通。

⑤ 安全策略评估与优化：对安全设备的访问控制策略、防护规则进行全面评估，清理冗余策略，修正冲突策略，优化安全防护策略配置。

⑥ 管路系统排查与修复方案制定：对既有管路进行全面排查，针对堵塞管段制定疏通或修复方案，根据紧急程度和施工条件分阶段实施。若修复过程中对路面造成破坏性开挖，完工后须按原状标准恢复路面。

⑦ 资产台账建立：在完成排查与方案制定后，建立完整的资产台账，包括设备清单、配置信息、网络拓扑、IP 地址规划等，并与采购人共享。根据评估结果，将设备分为立即维修类、分年度更换类和持续监测类，分别制定工作计划和时间表。

（2）前端设备运维要求

1、总体责任原则

运维单位在服务全过程中应规范操作，因自身原因（含管理不善、操作失误、防护缺失等）造成采购人设备、设施或第三方财产损坏的，须承担修复及赔偿责

任。对于第三方原因造成的损坏，运维单位负有及时抢修和追偿的责任，且不得以第三方责任为由延迟修复或影响运维考核与服务质量评价。

2、前端设备常态化运维

在完成设备摸排整治后，运维单位须开展常态化运维，确保设备在线率及系统运行质量符合要求。具体工作包括：

① 日常监控

通过运维管理系统对前端设备在线状态、图像质量、后端平台运行状态、网络链路质量等进行 7×24 小时实时监控，及时发现异常并告警。

② 定期巡检

按规定周期对前端设备、后端平台、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等进行巡检，重点包括：

前端摄像机：检查在线状态、图像清晰度，校准光圈、焦距、白平衡等参数，并开展固件升级；

设备箱：检查箱体密封性、防水性能、箱内设备运行状态，及时更换老化的空开、防雷器、电源适配器等元器件；

供电系统：巡检取电线路，排查线缆脱落、私拉乱接、短路、断路等安全隐患，确保供电稳定；

立杆及附属设施：检查立杆牢固性、垂直度、锈蚀情况，修复倾斜、松动或锈蚀问题。

③ 设备维修更换

对故障设备进行维修；若因老化等原因无法维修或已无维修价值，经采购人确认后更换，更换设备性能指标不得低于原标准。维修或更换过程中如造成其他设备、线缆或附属设施损坏，运维单位应负责恢复原状并承担相应赔偿。

④ 预防性维护

定期对设备进行清洁除尘、参数校准、固件升级等预防性工作，延长设备寿命，降低故障率。

⑤ 变更管理

因道路规划变更等客观原因导致的设备迁移、点位调整等变更服务，每年变更数量控制在总点位数量的 1%以内，相关费用由运维单位承担。变更施工过程中

中如对路面、绿化或市政设施造成损坏，运维单位须负责恢复并赔偿损失。

⑥ 第三方损坏追偿

若设备、线缆或附属设施遭受第三方人为破坏，运维单位须第一时间应急抢修，确保系统尽快恢复运行，并同步开展现场取证、责任排查，积极向责任方追偿维修、更换及恢复费用。运维单位应配合采购人提供必要证据材料，协助索赔；若因未及时上报、未采取临时防护或处置不当导致损失扩大，应承担相应责任。

⑦ 第三方损坏追偿

除上述运维内容外，运维单位还需提供以下运维服务：

① 运维管理系统维护：运维单位应通过现有运维管理系统，具备前端设备在线状态监测及故障诊断功能，支持故障信息通过微信、短信等多渠道即时推送至运维人员。运维管理系统需根据采购人具体运维需求进行定制化调整。

② 技术咨询服务：为采购人及各视频使用单位提供日常技术咨询、远程技术支持等服务，解答系统使用过程中的技术问题。

③ 配合审计检查：配合采购人开展项目审计、安全检查、合规评估等工作，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料和现场支持。

④ 文档资料管理：建立完善的运维文档体系，包括运维手册、操作指南、故障处理记录、巡检报告、会议纪要等，确保运维工作可追溯。

⑤ 采购人指派的其他工作：完成采购人指派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基础排查、情况调查等。

3、故障响应

建立分级故障响应机制，根据故障严重程度设定不同的响应标准和处理时限。

故障响应表

故障级别	故障描述	响应时间	到场时间	恢复时间
一级（紧急）	大面积设备离线、平台系统瘫痪、核心网络中断	10 分钟	30 分钟	4 小时
二级（严重）	单个区域设备离线、平台功能异常、网络性能严重下降	10 分钟	30 分钟	8 小时
三级（一般）	单台设备故障、图像质量下降、非核心功能异常	10 分钟	1 小时	24 小时

四级（轻微）	设备轻微告警、非紧急配置 变更	30 分钟	2 小时	48 小时
--------	--------------------	-------	------	-------

故障处理流程：

① 故障发现：通过运维管理系统自动告警、巡检发现、采购人报修等渠道发现故障；

② 故障接报：驻场运维工程师接报后 10 分钟内响应，记录故障信息并初步判断故障级别；

③ 故障排查：根据故障级别派遣相应人员到场排查，确定故障原因；

④ 故障处理：按照处理时限要求进行故障修复，优先考虑系统恢复或备件替换以保证业务正常运行；

⑤ 故障确认：故障处理完成后，由采购人确认故障已消除；

⑥ 故障报告：24 小时内提交详细故障处理报告，包括故障描述、发生原因、解决结果和预防措施等；

⑦ 故障分析：定期对故障处理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建立并更新常见问题库。

4、前端点位接入

前端点位接入服务包括新建点位接入、迁移点位接入、社会资源接入等。具体内容包括：

① 新建点位接入：根据采购人需求，完成新建前端点位的设备安装、网络配置、平台注册、图像调试等工作，确保新建点位符合 GB/T 28181、GA/T 1400、GB/T 35114 标准并顺利接入平台。

② 迁移点位接入：因道路规划变更等原因需要迁移的点位，完成设备拆卸、新点位安装、网络配置、平台更新等工作。每年迁移点位数量控制在总点位数量的 1%以内（此数量与变更管理中的 1%合并计算，具体以采购人核定为准）。

③ 社会资源接入：对社会单位（小区、商场、学校等）的视频资源进行接入整合，将社会视频资源统一接入公安视频传输网，确保接入视频流符合 GB/T 28181、GB/T1400、GB/T35114 标准。

④ 接入测试验收：所有新接入点位须经过严格的图像质量测试、网络连通性测试、平台功能测试等，测试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5、资产库信息维护

资产库信息维护是对全部运维范围内设备、设施、系统的资产信息进行动态管理。具体内容包括：

① 资产台账维护：根据上级公安机关要求建立并维护完整的资产台账，包括设备编号、名称、型号、品牌、序列号、安装位置、IP 地址、投运日期、保修状态等信息。资产台账须与实际设备一一对应，定期核实更新。具体以上级公安机关要求为准。

② 变更记录管理：记录所有设备的变更信息，包括设备新增、迁移、更换、报废等，确保资产信息与实际状态同步。

③ 资产报表生成：按月、季、年生成资产统计报表，包括设备总量、在线率、故障率、更换率等统计信息，为运维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6、前端考核要求

① 故障考核

前端故障是指前端因设备、杆件内部及背包箱内部线路故障导致离线以及前端设备在线但实际图像因镜头污损、图像模糊、异物遮挡、控制故障、枪机画面严重偏离监控有效区域等图像不能达到有效使用效果的情况。

前端故障离线超过 3 天，每 3 天扣款 100 元/路。

搁置免考核规则：如因客观原因（自然灾害、道路改造、区域性停电等）导致无法及时恢复，应在 3 日内提交搁置免考核申请。

② 在线率考核

前端设备在线率是衡量运维服务质量的核心指标之一。运维单位须确保月度在线率不低于 96%，即应纳入考核的前端设备中，月度在线时长占比不得低于 96%。月度在线率的具体计算方法为：前端设备月度在线时间总和与月度应在线时间总和的比值。

当月度在线率低于 96%时，按以下标准进行月度扣款：

月度在线率达到 95%但低于 96%的，扣款 1000 元；月度在线率达到 93%但低于 95%的，扣款 3000 元；月度在线率达到 90%但低于 93%的，扣款 5000 元；月度在线率低于 90%的，扣款 10000 元。扣款在当月运维服务费结算时直接扣除。

连续三个月在线率低于 95%的，采购人有权约谈运维单位负责人并要求限期整改；连续两个月在线率低于 90%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考核数据以运维管理平台自动采集的在线率统计数据为准，运维单位对数据真实性负责。因市电大面积停电、市政施工大规模光缆中断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设备离线，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相应时长可不计入在线率考核计算。

③ 图像质量考核

摄像机图像质量问题是指前端设备在线但实际图像因镜头污损、图像模糊、异物遮挡、控制故障、照射范围不合理以及图像卡顿（非链路原因）等不能达到有效使用效果或影响使用效果的情况。

摄像机图像质量问题在 48 小时内完成修复的，未按照要求及时修复的，按每个点位每 24 小时扣款 100 元。搁置期内的监控点位及链路原因导致的图像质量问题不在考核范围内。

④ 数据质量考核

摄像机数据质量问题指前端摄像机配置的 IP 地址、时钟、字符、GIS 标注、摄像机功能性设置、属性等信息错误或缺失。

发现摄像机数据质量问题的，每个摄像机扣款 200 元，每拖延 1 天修复（不足一天按一天计算），扣款 100 元（搁置期内的监控点位除外）。

⑤ 巡检考核

每个巡检周期内未按规定开展巡检工作，每次扣款 1000 元。

⑥ 人员及车辆考核

运维单位的项目经理、技术主管须符合团队岗位配置中规定的资质要求。人员资质不符合要求的，视为缺岗处理。

项目经理、技术主管每人每月在岗工作日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当月每人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每缺 1 人按 10000 元/月扣款，扣款在当月运维服务费结算时直接扣除。如因特殊原因需更换人员，中标单位须提前 1 个月书面报告采购人，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安排符合资质要求的接替人员进场交接，确保人员不断档。若中标单位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更换、更换后人员资质不符合要求、人员未按时到位或出现断档情况的，均按缺岗处理，缺岗期间每日扣款 1000 元/人，直至符合要求的人员到岗为止。

运维单位的车辆不符合车辆配置中的相关要求，每发现 1 次扣除 1000 元。

（2）后端设备及系统平台运维服务**1、后端设备及系统平台运维范围**

视频管理平台、云存储管理系统、视频图像信息应用平台、宣城市雪亮公安分平台、社会资源整合平台、以萨车卡系统等及相关的服务器等，详见后端运维清单：

后端运维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商	部署网络
1	视频管理平台	宇视	公安视频传输网
2	云存储管理系统	宇视	公安视频传输网
3	视频图像信息应用平台	海康威视	公安视频传输&公安信息网
4	宣城市雪亮公安分平台	海康威视	公安视频传输网
5	社会资源整合平台	海康威视	社会视频资源网
6	视图特征采集系统	以萨	公安视频传输网

后端硬件运维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	购置时间	备注
一、视频监控平台、存储、局域网络						
1、平台与存储部分						
2	服务器	2	台	宇视	2016 年	
3	媒体交换模块	1	台	宇视	2016 年	
4	图片转发模块	2	台	宇视	2016 年	
5	图片接入模块	6	台	宇视	2016 年	
6	数据库检索模块	1	台	宇视	2016 年	

7	视频浓缩模块	1	台	宇视	2016 年	
8	码流适配模块	1	台	宇视	2016 年	
9	地图模块	1	台	宇视	2016 年	
10	智能运维模块	1	台	宇视	2016 年	
11	集群存储管理平台	2	台	宇视	2016 年	
12	云存储集群增强控制模块	2	台	宇视	2016 年	
13	云存储节点主机	15	台	宇视	2016 年	
14	硬盘	706	块	宇视	2016 年	
2、网络部分						
1	数据中心交换机	2	台	华三	2016 年	
2	用户中心交换机	1	台	华三	2021 年	
3	汇聚交换机	1	台	华三	2016 年	
4	接入层交换机	10	台	国产		
5	万兆多模光模块	37	只	华三	2016 年	
6	万兆单模光模块	34	只	华三	2016 年	
二、视图特征采集系						
1	GPU 服务器	3	台	以萨	2021 年	
2	消息队列服务器	3	台	以萨	2021 年	

2、后端设备及系统平台运维内容

（1）系统平台运维

① 平台软件运维：监控平台软件运行状态，定期检查系统日志、数据库状态、服务进程等，确保平台软件稳定运行。定期进行平台软件版本升级和补丁更新，确保平台功能持续优化。

② 服务器运维：对平台服务器进行硬件状态监控、系统资源监控（CPU、内存、磁盘使用率）、日志分析等，确保服务器健康运行。

③ 存储系统运维：对云存储集群进行容量监控、性能监控、健康状态检查，定期检查硬盘状态，及时更换故障硬盘。确保视频图像数据的安全存储和高效检索。存储系统数据可用率不低于 99.9%。

④ 数据库运维：对数据库检索模块进行性能监控、索引优化、数据清理等维护工作，确保数据查询效率。定期进行数据库备份，确保数据安全。

⑤ 模块运维：对媒体交换模块、图片转发模块、图片接入模块、视频浓缩模块、码流适配模块、地图模块、智能运维模块等各功能模块进行运行状态监控和故障处理，确保各模块功能正常。

（2）网络维护运维

运维范围：涵盖市局机房核心交换机、汇聚交换机及接入层网络设备，以及市局大楼内部公安视频传输网的终端设备与网络。

① 核心交换机运维：对数据中心交换机进行运行状态监控、性能监控、配置维护、日志分析等，确保核心网络高速稳定运行。

② 汇聚交换机运维：对汇聚交换机进行运行状态监控、VLAN 配置维护、端口管理等，确保汇聚层网络正常。

③ 光模块运维：对万兆多模光模块、万兆单模光模块进行状态监控，及时发现并更换故障光模块。

④ 接入层设备运维：对接入层交换机、光纤收发器等设备进行运维，确保接入层网络畅通。

⑤ 终端设备运维：对市局大楼内部的视频工作站、解码器、监视器、控制键盘等终端设备进行运行状态监控、故障处理、系统维护等。

⑥ 内部网络运维：对市局大楼内部局域网进行网络监控、故障排查、性能优化等，确保内部网络畅通。

（3）安全设备运维

针对项目中的公安视频传输网-电子政务外网边界安全设备、公安信息网边界接入平台数据接入链路安全设备、公安信息网边界接入平台视频接入链路安全设备、公安信息网边界接入平台公网信息采集链路安全设备（设备内容详见表格 3：安全设备清单），运维单位须提供专项运维与保修服务，确保各安全边界系统安全、稳定、可靠运行。运维范围涵盖以下设备：

表格 3:安全设备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品牌	购置时间	备注
1、公安视频传输网-电子政务外网边界接入链路						

1	社会视频隔离网闸	1	台	天行网安	2016 年	
2	下一代防火墙	1	台	网御星云	2016 年	
2、公安信息网边界接入平台数据接入链路						
1	数据交换系统	1	套	天行网安	2016 年	
2	安全隔离网闸	1	台	天行网安	2016 年	
3	集控探针	1	台	天行网安	2016 年	
4	安全网关	1	台	上海格尔	2016 年	
5	防火墙	1	台	网御星云	2016 年	
6	入侵检测	1	台	网御星云	2016 年	
7	入侵防护	1	台	网御星云	2016 年	
8	前置服务器	1	台	IBM	2016 年	
9	三层交换机	1	台	华为	2016 年	
3、公安信息网边界接入平台视频接入链路						
1	安全隔离网闸	1	台	天行网安	2016 年	
2	视频交换系统	1	套	天行网安	2016 年	
4、公安信息网边界接入平台公网信息采集链路						
1	单向光闸	2	台	天行网安	2016 年	
2	单向导入系统	2	套	天行网安	2016 年	
3	集控探针	1	台	天行网安	2016 年	
4	安全审计系统	1	台	上海格尔	2016 年	
5	可信边界安全网关	1	台	上海格尔	2016 年	
6	防火墙	1	台	网御星云	2016 年	
7	入侵检测设备	1	台	网御星云	2016 年	
8	三层交换机	1	台	华为	2016 年	
9	前置服务器	2	台	IBM	2016 年	

具体运维服务内容包括：

① 设备质保

为上述全部设备提供免费保修服务，质保期内非人为损坏的设备故障，由运维单位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所产生的设备、配件、人工及运输等费用均由运维单位承担。

② 技术支持

提供 7×24 小时电话支持和远程咨询服务，及时解答用户技术问题。

协助用户建立设备故障恢复流程及应急措施。

定期分析业务流向，对安全设备性能进行综合评估，提出优化建议。

每季度对安全产品的策略配置进行梳理，清理冗余策略，修正冲突策略，确保安全策略有效执行。

③故障处理

设备故障须在 1 小时内 响应，紧急问题 4 小时内 解决。

若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须协调设备厂商提供同性能备机并完成更换，确保业务不中断。

故障处理完成后 24 小时内 提交详细的事故处理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过程、预防措施等。

④ 系统巡检

每 半个月 进行一次远程巡检，检查设备运行状态、日志告警、资源占用率等。

每 两个月 进行一次现场巡检，全面检查设备硬件状态、连接情况、冗余切换测试等。

巡检记录须存档备查，巡检报告提交采购人。

⑤ 业务调试

配合采购人进行新增业务接入的功能开发和调试，包括协议适配、策略配置、联调测试等，确保新增业务安全、稳定地通过边界平台传输。

⑥ 安保任务现场保障

根据采购人单位重大安保活动需求，安排技术人员现场值守，提供技术支撑和应急保障，确保安保期间安全边界设备零故障运行。

具体运维服务要求包括：

运维人员须具备安全设备厂商认证资质，熟悉上述设备操作配置。

所有操作须留存日志，定期提交运维报告。

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任何安全策略及配置信息。

以上运维内容仅针对现有安全设备，本次新购设备的质保由厂商直接提供三年，不占用运维单位保修资源，运维单位仅负责非质保范围内的日常巡检、策略维护和业务调试。

2.1.2.2 前后端设备升级要求

（一）前端设备升级

本项目计划对前端监控点位的监控设备进行升级，替换原有老旧设备，新增以进一步优化市本级前端点位布局，提升视频监控覆盖率。

每年前端点位升级清单如下表所示，具体数量在施工阶段根据现场情况做适当调整。

每年前端点位升级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1	结构化枪机	60	台
2	结构化球机	11	台
3	全结构化枪机	365	台
4	全结构化球机	39	台
5	双镜头双结构化枪机	5	台
6	高空鹰眼摄像机	2	台

详细点位分布、设备分类及清单，可向采购人咨询。

中标投标人中标后应实地认真勘察所选监控点供电、线路、照明、环境等综合因素，按照采购人的工作需求对前端摄像机数量、安装位置、角度、机型（球机或枪机）、立杆等进行深化设计。

中标投标人须根据现场情况定制摄像机安装所需的横臂、吊装件等，根据现场情况完成取电，上述费用及相关辅材包含在总投标费用中。

中标投标人应提供前端点位拆除、清运、现场复原，包含前端设备、立杆、机箱、线缆、辅材全部拆除工作，做好拆除现场拍照留存、资料登记、设施入库、现场清理与恢复等相关工作。

同时对已坏或锈蚀的杆件和箱子做修复或更换工作，确保设备正常运转。

（二）室内监控升级

本项目计划对现有 20 台室内监控点位进行升级，替换原有室内监控设备。现有设备性能严重衰减，图像清晰度不足，部分设备已无法满足当前治安防控和内部安全管理需求。

20 台室内监控设备须在首年全部完成更换，更换费用按三年分摊支付。首年随运维服务费支付当年运维费用，后续年度经采购人考核合格并续签合同后，分别支付剩余费用。更换施工与日常巡检及故障维修统筹安排，同楼层或同区域点位集中实施，尽量减少对采购人正常办公秩序的影响。拆除的老旧设备按废旧设备回收处置流程统一登记造册、上缴采购人，防止资产流失。

（三）网络安全升级

为全面提升公安视频传输网网络安全防护能力，本次拟在公安视频传输网核心节点新增部署 1 台下一代防火墙（NGFW）、1 套视频交换系统及 1 套安全隔离网闸，构建多层次、纵深防御的网络安全体系，具体部署如下：

（1）下一代防火墙

在公安视频传输网核心节点新增部署 1 台下一代防火墙，须具备应用识别与控制、入侵防御、病毒防护、威胁情报检测等下一代防火墙核心功能，能够对进出公安视频传输网的流量进行深度检测和精细化访问控制，有效抵御外部攻击、恶意代码侵入及非法访问行为。

（2）视频交换系统

新增部署 1 套视频交换系统，用于实现公安视频传输网与公安信息网等不同安全等级网络之间的视频图像安全交换。系统由视频接入认证服务器与用户接入认证服务器组成，支持 GB/T 28181 等主流视频传输协议，对视频数据与控制信令严格区分、分别处理，具备设备认证、用户认证、访问控制及视频流安全传输等功能，确保跨网视频调用安全可控。

（3）安全隔离网闸

新增部署 1 套安全隔离网闸，采用“2+1”硬件架构（内网主机、外网主机及物理隔离硬件），实现公安视频传输网与外部网络之间的物理级安全隔离。设备须采用专用硬件隔离技术，彻底阻断 TCP/IP 协议穿透，仅允许合法数据通过

私有协议进行摆渡传输，具备数据内容深度检测、格式检查及白名单访问控制等功能，确保跨网数据交换安全可靠。

上述设备部署后，应与现有安全设备（现有安全隔离网闸、入侵检测系统、防火墙等）形成协同联动的纵深防御体系，消除现有安全防护盲区，提升公安视频传输网整体安全防护等级，满足等级保护及公安视频传输网安全相关要求，确保视频监控系统及业务数据的安全稳定运行。首年完成网络安全升级部署，设备购置费用按三年分摊支付。

（四）运维中心支撑能力提升

为提升运维服务响应效率与可视化管控能力，拟对运维中心进行服务能力升级，建设内容包括：

（1）大屏显示系统

部署 1 块运维中心大屏，用于实时展示前端设备在线率、图像质量诊断结果、故障工单状态、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等关键运维数据，实现运维态势集中监控与可视化呈现。

（2）运维主机：

配置 4 台高性能运维工作站，其中 2 台台式，2 台移动式。用于支撑运维管理平台运行、视频图像调阅、数据分析处理及日常办公等业务需求。

（3）运维工位

设置 4 人位标准化运维工位，配备人体工学座椅及办公设施，满足驻场运维人员 7×24 小时值守及日常办公需要。

（4）资料柜及配套设施

配置若干资料柜，用于存放运维台账、巡检记录、故障处理报告、设备档案等纸质及电子文档资料，确保运维文档规范管理、有序存放、便于查阅。

首年全部运维中心支撑能力提升，费用按三年分摊支付——首年随运维服务费支付当年运维费用，后续年度经采购人考核合格并续签合同后，分别支付剩余费用。

（五）升级设备清单

（1）前端设备升级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数量	单位
1	结构化枪机	1. 像素 ≥ 400 万、最大分辨率 $\geq 2688 \times 1520$ ； 2. 最低照度 $\geq 0.0021\text{lux}$ （彩色模式）； 0.00021lux（黑白模式）；0lux（补光灯开启）； 3. 最大补光距离 $\geq 60\text{m}$ （红外）；40m（暖光）；4m（人脸检测距离）； 4. 补光灯 ≥ 4 颗（多晶（红外+暖光）灯）； 5. 设备补光灯表面为微四边形阵列镜面，采用多层透镜结构，打开补光灯后，监控画面中无明显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 6. 镜头焦距范围 $\geq 2.7\text{mm} \sim 13.5\text{mm}$ ； 7. 支持人脸检测；支持跟踪；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图；支持人脸抓图增强，人脸曝光；支持人脸属性提取，支持 6 种属性 8 种表情：性别，年龄，眼镜，表情（愤怒，平静，高兴，悲伤，厌恶，惊讶，困惑，害怕），口罩，胡子；支持人脸抠图区域可设：人脸，单寸照，自定义；支持优选抓拍、识别优先 2 种抓拍策略；支持人脸角度过滤功能；支持优选时长可设；支持添加 10 个人脸库；支持单个以及批量人员注册；支持人脸识别相似度设置；支持 1 万人脸底库的人脸比对；	60	台

		8. 支持绊线人数统计，支持区域内人数统计，并可显示及输出日、月、年统计报表；支持排队管理功能，并可显示及输出日、月统计报表；支持 4 个绊线人数统计，4 个区域内人数统计，4 个排队管理功能； 9. 支持非机动车逆行检测，支持上传非机动车全景图、车身图、车牌；支持机动车占非机动车道检测，支持上传机动车全景图、车身图、车牌；支持卡口，支持上传机动车全景图、车身图、车牌，支持上传非机动车全景图、车身图、车牌；支持交通拥堵，支持车辆拥堵阈值可设，支持拥堵时间可设；支持绘制车道，支持车道方向可设；支持绘制 4 个车道；支持非机动车车牌识别； 10. 支持视频结构化，支持机动车、非机动车、人脸、人体检测；支持跟踪；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图；支持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属性提取，机动车支持 7 属性，非机动车支持 6 种属性；支持人脸和人体属性提取，人脸支持 6 种属性，人体支持 8 种属性；机动车属性（车牌，车辆类型，车身颜色，车标，安全带，抽烟，打电话）；非机动车属性（类型，车身颜色，骑车人数，上衣类型，上衣颜色，帽子）；人体属性（上衣类型，下衣类型，上衣颜色，下衣颜色，背包，帽子，性别，		
--	--	---	--	--

		雨伞）；人脸属性（性别，年龄，表情，戴眼镜，戴口罩，胡子）； ▲11. 补光灯开启后， 正面不可见补灯珠的亮斑； 当补光灯开启后， 补光灯珠光束通过微四边形阵列复眼镜面， 使发射亮度更均匀， 无明显波纹状、 圆环状、 麻点状、 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须提供公安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2. 内置不低于 2 路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出、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1 个 RS-485 接口、双麦克风、1 个扬声器、1 个 RS-485 接口； 13. 供电方式：DC12V 和 PoE、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7；		
2	结构化球机	1. 像素$\geq$400 万、最大分辨率$\geq 2560 \times 1440$； 2. 最低照度$\geq$彩色：0.005Lux@F1.6；黑白：0.0005Lux@F1.6；0Lux（红外灯开启）； 3. 最大补光距离$\geq 200\text{m}$（红外）； 4. 镜头焦距范围$\geq 4.8\text{mm} \sim 154\text{mm}$； 5. 光学变倍$\geq 32$ 倍； 6. 支持视频结构化，支持机动车、非机动车、人脸、人体检测；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优的抓图机动车属性（车牌，车牌颜色， 车辆类型，车身颜色，车标，车系，遮阳板，安全带，抽烟，打电话，车内饰品，年检标志）；	11	台

		7. 支持人脸检测；支持优选；支持抓拍；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图；支持人脸增强；支持人脸属性提取，支持 6 种属性 8 种表情：性别，年龄，眼镜，表情（愤怒，悲伤，厌恶，害怕，惊讶，平静，高兴，困惑），口罩，胡子；支持人脸抠图区域可设：人脸，单寸照；支持实时抓拍，优选抓拍，质量优先三种抓拍策略； 8. 内置雨刷，支持 1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2 路报警输入、1 路报警输出、内置 27 条语音报警内容，支持自定义语音内容导入； ▲9. 支持通过雷达探测越界侦测和区域入侵事件，当雷达探测到对应事件后可联动球机跟踪目标，并进行报警、抓图（须提供公安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0. 检验结果：配合 DH-PFR4K-D300 型区域安防雷达进行试验，符合要求 11. 供电方式：DC36V/2.23A±25%； 12. 防护等级：IP67；TVS 6000V 防雷、防浪涌和防突波保护；		
--	--	--	--	--

3	全结构化 枪机	1、像素不小于 400 万,主码流不小于 2688 ×1520; 2、内置不少于 4 颗混合补光灯,每颗由红外和白光灯组成; ▲3、支持人脸成像增强功能,开启后可提升低照度、雨、雾等环境下的人脸抓拍图片的成像效果(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证明) 4、具备全结构化功能,支持抓拍人体、抓拍人脸、抓拍非机动车以及抓拍机动车,支持结构化属性识别。 5、可对运动人脸目标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抓拍图片 6、支持车辆检测抓拍并识别车牌号码、车身颜色、车辆类型、车辆品牌 7、支持两眼瞳距不小于 40 像素的人脸图片比对 8、内置不少于 2 个麦克风、1 个扬声器,具有 2 路音频输入、1 路音频输出、3 路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出; 9、外壳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7。	365	台
---	------------	--	-----	---

4	全结构化球机	1、像素不小于 400 万，视频图像分辨率不低于 2688×1520 2、最低照度：彩色$\leq 0.00051x$，黑白$\leq 0.00011x$ 3、内置 GPU 芯片；摄像机靶面尺寸不小于 1/1.8 英寸；采用基于 transformer 架构的大模型算法，内置 1 颗算力为 10TOPS 的 NPU 芯片 4、内置镜头，支持不小于 25 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不小于 147mm 5、支持水平旋转范围 $0^{\circ} \sim 360^{\circ}$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 $-15^{\circ} \sim 90^{\circ}$ 6、具有不少于 300 个预置位，可设置不少于 8 条巡航路径。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 7、可对监控画面中不小于 15 个人脸进行检测、跟踪并进行抓拍图片；支持人脸图片对比功能； ▲8、支持大模型结构化混行目标检测功能，支持混行目标（类型包括行人、人脸、车辆、非机动车）检测、抓拍及结构化属性分析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9、可对镜头前玻璃进行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 ▲10、具有 AI-ISP 图像质量提升功能，在低照度环境下，可自动调节预览场景视频画面中人脸、人体、车辆等目标及预览场景视频画面的区域曝光、亮度、	39	台
---	--------	--	----	---

		色彩饱和度、对比度、锐度等（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11、内置暖白光补光灯，在夜晚天气晴朗无遮挡的情况下，仅开启暖白光补光灯，可识别距离设备不小于 30m 处的人体轮廓；红外作用距离：可识别距离设备不少于 200m 处的人体轮廓 12、外壳防护能力不低于 IP66。		
5	双镜头双结构化枪机	1. 采用双镜头、独立双舱一体化设计，内置不少于 1 个云台，支持双通道互为 180 度夹角监控，内置不低于 6 颗柔光双色补光灯 2. 通道 1（细节）：采用不低于 400 万像素 1/1.8 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通道 2（全景）：采用不低于 400 万像素 1/1.8 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 3. 镜头焦距：通道 1 范围$\geq 8\text{mm} \sim 32\text{mm}$；通道 2 范围$\geq 8\text{mm} \sim 32\text{mm}$； 4. 算法说明：通道 1（细节）：支持视频结构化、周界防范、人脸检测 通道 2（细节）：支持视频结构化、周界防范、人脸检测 通道 1（细节）和通道 2（细节）智能支持两两同开； 5. 设备机身外壳内嵌圆形水平仪，可检测设备前后方向、左右方向的水平程度，可通过 IE 浏览器自定义旋转角度，可一键调节云台至设置的角度 6. 支持机动车、非机动车、人脸、人体检测；支持跟踪；支持优选；支持抓拍；	5	台

		支持上报最优的人脸抓图 机动车属性（车牌，车辆类型，车身颜色，车牌颜色，车标，车系/年款，其他属性：遮阳板，安全带，抽烟，打电话，车内饰品，年检标志）非机动车属性（类型，车身颜色，骑车人数，上衣类型，上衣颜色）人体属性（上衣类型，下衣类型，上衣颜色，下衣颜色，背包，帽子，性别）人脸属性（性别，年龄，表情，戴眼镜，戴口罩，胡子）； 7. 支持非机动车逆行检测；支持机动车占道检测；支持卡口；支持交通拥堵；支持绘制 4 个车道；支持车道方向可设；支持车辆拥堵阈值可设；支持拥堵时间可设； ▲8. 变焦细节 1 通道:水平旋转范围:-13° ~13° ,垂直旋转范围:-5° ~30° , 变焦细节 2 通道:水平旋转范围:0° ~355° ,垂直旋转范围:-5° ~30° 。（须提供公安部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9. 内置双麦克风、1 个扬声器、512G MicroSD 卡槽 10. 支持 DC12V 供电方式，支持不低于 IP67 防护等级		
6	高空鹰眼摄像机	1、全景通道不少于 6 个镜头靶面尺寸不小于 1/1.8 英寸的 CMOS 传感器，细节通道内置 1 个镜头，靶面尺寸不小于 1/1.8 英寸的 CMOS 传感器。	2	台

		2、在全景拼接模式下，垂直视场角不小于 110°，水平视场角不小于 270°。可将 6 个全景视频图像进行拼接，实现不小于 270° 拼接画面显示，并抓拍拼接后的图片。 4、细节通道内置镜头支持不小于 40 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不小于 240mm。 5、设备内置不少于 2 个雨刷器，雨刷器 1 可清洁全景通道镜头表面玻璃，雨刷器 2 可清洁细节通道镜头表面玻璃。 6、细节通道水平手控最大速度不小于 $500^{\circ}/s$，垂直手控最大速度不小于 $350^{\circ}/s$。 7、具备双安装接口，一个为快速旋转安装接口，一个为多孔稳定安装接口。 8、内置不少于 3 个 GPU 芯片。 9、可自动或手动标定全景视频图像和细节视频图像，使通过客户端软件或 IE 浏览器在全景视频图像中点击或框选任意区域后，在细节视频图像旋转角度范围允许的条件下，可将该区域处于细节图像中央。 10、全景通道支持人员密度检测功能，可开启、关闭人员密度检测功能，最多可设置 8 个多边形（3~10 条边）人员密度检测区域。每个区域的名称、人员数量报警阈值等级（低、中、高等级）可自定义。 ▲11、设备具有图像质量提升功能，在		
--	--	--	--	--

		低照度环境下，可自动调节预览场景视频画面中人脸、人体、车辆等目标及预览场景视频画面的区域曝光、亮度、色彩饱和度、对比度、锐度等（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 12、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7。		
--	--	---	--	--

（2）室内监控升级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数量	单位
1	室内半球	1、像素不低于 400 万；支持输出分辨率不小于 2560x1440 2、内置 1 颗 CPU、GPU、NPU 于一体的芯片 3、补光灯开启后，灯光应为椭圆形形状，且补光灯均匀无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和不规则亮斑。 4、支持柔光灯补光，照射距离不小于 30 m ▲5、具有日夜场景自适应功能，在白天和夜晚环境下，样机均可输出彩色图像，在夜晚自动开启补光灯条件下，夜晚图像清晰度应不低于白天图像清晰度的 95%。（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复印件或扫描件证明） 6、具有 AI-ISP 图像质量提升功能，在低照度环境下，可自动调节预览场景视频画面中人脸、人体、车辆等目标及预览场景视频画面的区域曝光、亮度、色彩饱和度、对比度、锐度等 7、可通过 IE 浏览器设置码流套餐为画质优先、均衡模式、存储优先及自定义 4 种类型。 8、支持 DC12V 供电。支持 POE 供电 9、支持对 H. 264、H. 265 编码格式的视频进行 AI	20	台

		编码。开启 AI 编码功能后，视频编码格式、分辨率、帧率保持不变 10、在同一监控场景下，AI 编码功能开启并运行 24h 后，相比于不开启 AI 编码功能状态下的 H. 265 编码，在目标清晰度无明显降低的条件下，码率节约不小于 50%。		
--	--	---	--	--

(3) 网络安全升级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数量	单位
1	下一代防火墙	1、采用国产化 CPU 及操作系统，标准 2U 机箱，冗余电源，提供≥ 4 个千兆电口，≥ 4 个千兆光口，≥ 2 个万兆光口，另外具备不少于 1 个扩展插槽，网络层吞吐$\geq 40G$，并发连接≥ 1000 万，每秒新建连接数≥ 30 万。支持应用控制功能、URL 过滤功能、病毒防护功能、入侵防御功能、威胁情报检测功能；含三年硬件维保服务和三年威胁情报库、应用识别库、URL 分类特征库、病毒防护特征库、入侵防御特征库升级服务。 2、支持基于源安全域、目的安全域、源用户、源地址、源地区、目的地址、目的地区、服务、应用、隧道、时间、VLAN 等多种方式进行访问控制。 3、支持路由模式、透明模式的 HA 高可靠性部署，可工作于主备、主主模式，会话、用户、配置可实时同步。 4、支持对 HTTP/FTP/POP3/SMTP/IMAP/SMB/IPTUX 等多种协议进行病毒查杀，支持对压缩文件进行解压	1	台

		查杀。 ▲5、具备威胁情报检测、威胁情报库升级、失陷主机展示及处置功能，需提供具有 CNAS 和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6、支持基于受害主机的一键式阻断链接、记录日志等处置动作，处置周期至少包括 1 天、7 天、30 天、90 天、永久等。 ▲7、支持配置安全解密策略，数据可以正常通信，通过 SSL 加密的数据会进入到高级功能中进行扫描，需提供具有 CNAS 和 CMA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8、具备网元管理、网元服务链配置、网元引流功能。 9、支持包含木马后门、勒索软件通信防护、异常流量检测、间谍软件功能防护、Flood 攻击防护等功能。		
2	视频交换系统	▲（1）产品提供《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2）由两台标准机架式专用设备组成，分别为视频接入认证服务器与用户接入认证服务器，实现网络隔离环境下的视频图像安全交换； （3）视频接入认证服务器对接入对象（终端、视频服务器等）进行设备认证并与之交互，获取视频。用户接入认证服务器对公安信息通信网上使用视频资源的终端用户进行统一注册、身份认证和访问控制，并提供视频服务； （4）对视频数据与控制信令严格区分，分别处理后进行传输。支持视频数据的单向传输模	1	套

		式和控制信令双向传输模式； （5）采用专有技术实现硬件加速，能达到不少于 3000 路 2MBit/S 画质图像或者 750 路 8MBit/S 画质图像并行传输； （6）小于 50ms 的延迟； （7）图像码率支持<20Mbps（单路）；并发用户数 20000 个； （8）每台设备配置 10/100/1000Mbps 以太网网络接口×2，2 个万兆光口； （9）原厂商三年免费质保。		
3	安全隔离网闸	▲（1）产品提供《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 （2）标准机架式硬件设备；采用 2+1 架构和专用硬件隔离技术，属完全自主开发且不可从外部编程控制； （3）保证信任网络和非信任网络之间链路层的断开，彻底阻断 TCP/IP 协议以及其他网络协议；实现公安信息通信网与视频传输网的安全网络隔离； （4）全面支持 64 位计算技术，支持多核心 CPU 硬件技术； （5）面向应用数据，采用白名单策略，进行高度可控的数据交换，不接受任何未知来源的主动请求； （6）支持数据库、文件、其他常见 TCP/UDP 协议数据传输通信；提供 API 函数接口用于二次开发，包括 C、JAVA 接口类型； （7）应用层数据传输率>6Gbps，内部系统交换带宽≥8G，延时<0.1ms	1	台

		(8) 不少于 6 个 10/100/1000Mbps 以太网网络接口，2 个万兆光口； (9) 原厂商三年免费质保；		
--	--	--	--	--

(4) 运维中心支撑能力提升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数量	单位
1	大屏显示系统	一、会议平板 1、屏幕尺寸和显示分辨率：屏幕尺寸 75 英寸。屏幕分辨率 3840 × 2160 @60 Hz 超高清 4K 分辨率； 2、显示参数：屏幕占比> 90%，色深 10bit，色域>72%NTSC，亮度>350cd/m ² 。 3、摄像头：分辨率：6020×4013，像素不低于 2400 万像素。 4、内置全指向 8 阵列麦克风，支持全双工语音通信、回声消除、智能降噪和语音识别功能。 5、CPU、内存及存储：设备采用 SOC 芯片，CPU：Cortex-A55×4 最高主频 1.9 GHz；GPU： ARM Mali-G52 MP2；NPU： 2.6 TOPS AI 算力，三核架构，支持 int4/int8/int16/FP16/BF16/TF32；设备运行内存 4GB，系统容量 64GB。 6、内置操作系统 Android 13，可外接 OPS 电脑（支持 Windows、统信、麒麟系统），OPS 模块接入后双系统可同时搭配使用，任意切换 7、内置双 WiFi 模块，支持双发双收，收发均支持 2.4G（2432MHz）和 5G（5180 MHz，简称 5G 频段）双频段，连接外网 WiFi 的同时可发热点，无线热点支持最优频段自动选择；	1	台

		无线通信模块可连接无线路由器或无线网络，通过参数配置后可以访问到互联网；支持所有无线模块全部物理拆除。 8、外接 HDMI 接口设备，支持信号源自动切换，拔出外接设备后，信号源自动返回原通道。支持选择 HDMI 输入源的 EDID 版本，实测最大支持 4K@60Hz 分辨率的输入源。 ▲9、全局交互设计：设备系统采用全屏框架设计，无侧边栏中控菜单遮挡主界面，主界面屏幕底部常驻系统操作栏，进入应用后，操作栏可通过手动下滑自动收起和底部向上滑动自动展开；系统操作栏各功能图标位置支持自定义调节。 10、支持 Android、iOS（iPhone&iPad）、Windows、macOS、银河麒麟、统信 UOS 等不同操作系统终端混合投屏，支持 32 台设备连接；支持 2 分屏、4 分屏展示，支持兼容横屏和竖屏显示模式投屏展示；支持触控回传，可对投屏内容进行批注、编辑等独立反向操作。 11、支持电脑、手机等客户端反向投屏，客户端同步显示会议平板展示画面；支持在电脑、手机等终端设备上批注书写，双屏显示相同内容。 二、移动支架 1、移动支架；SPCC 优质钢板 2、载荷承重不小于 135 kg 三、OPS 1、CPU 核数不少于 8 核；主频$\geq 2.0\text{GHz}$ 2、内存$\geq 8\text{GB}$		
--	--	---	--	--

		3、硬盘 $\geq$ 256G SSD 4、网络接口 $\geq$ RJ45 x1；视频输出接口： HDMI(out)接口 x1，DP(out) 接口 x1 5、单 / 双天线，802.11a/b/g/n/ac/ax Wi-Fi 支持高速无线传输		
2	运维 管理 工作 站	CPU: 不低于 8 核，主频不低于 3.0G 内存 $\geq$ 16GB 硬盘 $\geq$ 512GB SSD 含 23.8 寸显示器	2	台
3	运给 管理 移动 工作 站	CPU: 不低于 8 核，主频不低于 3.0G 内存 $\geq$ 16GB 硬盘 $\geq$ 1TB SSD 16 寸显示器	2	台
4	工位	4 人位组合办公桌（含屏风隔断），L 型或一 字型布局，含线槽管理，含人体工程学椅	1	套
5	文件 柜	钢制文件柜，规格约 900 $\times$ 400 $\times$ 1850mm，上门 玻璃下门铁皮，带锁	1	套
6	辅材	包括电源线、网线等必要辅材	1	批

2.1.2.3 其他运维要求

（一）运维管理平台的使用

为提升运维效率、实现运维工作全流程数字化管理及自动化考核，运维单位在运维过程中，必须使用采购人现有运维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平台”）进行日常操作、数据记录与信息上报，并及时将运维过程数据、设备状态数据、工单处理数据等上传至平台，作为服务质量评价与运维考核的主要依据。平台现有核心功能模块如下：

（1）数据对接中心

视频监控对接：支持通过 GB/T 28181、SDK、ONVIF 等协议获取前端设备组织机构列表、设备信息、实时视频预览、解码数据、所属分组/管辖单位信息及

点位列表，支持解码回调。

视频图像特征值一采集：支持通过 TCP、消息队列、GA/T 1400、SDK 方式获取设备基础信息及抓拍数据。

视频图像特征值二采集对接：支持通过 SDK、GA/T 1400 方式获取卡口抓拍数据。

一机一档数据对接：支持通过 SDK、HTTP 协议获取一机一档数据，实现设备档案自动同步。

（2）智能巡检分析中心

视频质量诊断：通过深度学习算法自动检测【清晰度异常】、【彩色条纹】、【雪花】、【过亮/过暗】、【色偏】、【黑屏/蓝屏】、【树叶遮挡】、【角度异常】等图像质量问题。

网络故障诊断：对设备联网状态进行检测，输出【在线】、【离线】、【取流超时】、【设备失联】等状态，并支持多源数据交叉验证。

录像完整性检测：通过 GB/T 28181 接口检测设备录像存储时长是否异常。

一机一档合规检测：检测经纬度、IP 地址、GBID 等字段是否符合《公安自建前端摄像机数据采集规范》，支持【经纬度缺失】、【坐标大范围偏移】、【IP 缺失】、【GBID 不一致】等告警。

NTP 校时检测：检测设备画面时间戳是否正常。

OSD 规范识别：依据 GA/T 751-2008 标准，检测 OSD 字符位置、边距等是否符合规范。

车辆卡口流量异常检测：对接厂商平台，分析卡口过车数据，识别【无数据】、【过车趋势异常】等。

人像卡口图像质量检测：对人像卡口图像进行质量诊断，支持【清晰度异常】、【无数据】等告警。

（3）设备档案管理模块

设备接入管理：支持人工临时接入点位，编辑设备名称、国标编号、通道号、地点代码等信息。

设备检索管理：支持按设备编号、主管单位、类型、点位名称、IP 地址、维保单位、使用状态、经纬度等条件检索，并一键导出结果。

设备报备管理：支持因道路施工、机房改造等原因对设备进行报备（临时停用），并记录报备周期。

重要点位管理：支持将重大活动、上级考核涉及的点位设为重要点位，加强巡检频率，工单快速过滤。

（4）运维服务管理模块

闭环工单管理：支持人工或系统自动上报故障工单，工单状态包括响应、移交、反馈、误报、复核等，实现全流程闭环。

KPI 看板：动态展示完好率、响应率、完成率、在线率等指标及进度条。

故障处理操作：支持响应、移交、反馈、误报、复核等操作，关联巡检结果预览图。

多维筛选：支持按主管单位、运维单位、设备类型、流程状态、故障类型、故障来源等筛选故障列表，支持手工刷新、自定义列表显示项，支持历史工单查询导出。

（5）运维统计分析模块

故障上报统计：按人工/系统上报方式统计故障，展示完好率、响应率、完成率、在线率、录像完好率等 KPI 及明细。

故障分类统计：按辖区展示设备总数、故障总数、新增故障、维修中、待响应、已完成等数据，支持时间段、设备类型筛选及导出。

维修记录统计：按设备名称、编号、类型、响应/反馈时间段等查询维修记录，支持导出。

停用统计：对停用设备进行统计分析，包括停用原因、计划周期、申请单位等，支持导出。

（6）运维考核管理模块

按管辖单位维度生成 KPI（设备总数、停用数、在线/离线/异常数、完好率、在线率、响应率、完成率等）。

按维保单位维度生成 KPI，不合格数据以红色数字突出显示。

支持一键导出影响指标的点位明细，支持历史 KPI 数据导出及考核结果比对。

采用箭头标识直观展示指标变化趋势。

（7）数据融合交互

支持借助网闸边界实现双网（公安视频传输网与公安信息网）数据交互，包括用户同步、权限同步、故障工单数据下发及状态同步。

（8）运维管理门户

提供账号管理、权限管理、组织管理等基础功能，实现多角色分级授权。

（9）安全管理模块

支持登录安全（强密码、验证码等）、操作日志全记录、页面水印加密，确保系统操作可追溯、防泄密。

（二）运维团队及资源配置要求

（1）团队岗位配置

运维团队按照“项目经理统筹+技术主管负责+外网运维队伍执行+后台技术支持”四级架构进行配置，确保 7×24 小时全覆盖服务。具体岗位配置如下：

人员配置要求

岗位名称	人数	主要职责	资质要求
运维项目经理	1 人	全面负责项目运维管理、统筹协调、质量把控、采购人对接	5 年以上市级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运维管理经验，熟练掌握对应系统平台的后台运维，熟悉上级机关关于视频图像质量运维要求。
技术主管	1 人	负责运维技术管理、平台及后端系统运维、网络及安全设备运维、疑难故障处置、技术方案制定	5 年以上市级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运维服务或者网络服务经验，熟练掌握对应系统平台的后台运维，熟悉公安系统视频平台架构，熟悉公安视频传输网网络架构

外场运维人员	不少于 5 人	组成外场运维队伍，负责前端设备巡检、故障维修、设备更换、现场施工、链路排查及高空作业	2 年以上运维服务经验，具备高空作业能力
合计	不少于 7 人	日常运维团队	—
后台技术专家	2 人（非常驻）	疑难故障远程技术支持、系统优化方案设计、技术培训	5 年以上相关领域经验，具备原厂技术认证

日常运维人员不少于 7 人，其中项目经理 1 人、技术主管 1 人，另由不少于 5 人组成外场运维队伍。所有运维人员进场前须经采购人面试审核，合格后方可上岗。运维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如需更换须提前 3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采购人并经同意。后台技术专家根据需要提供远程技术支持，不在日常运维人员编制内。

（2）人员保障机制

① 排班制度：实行 7×24 小时值班制度，技术主管或指定运维人员轮流值守，确保全天候故障响应能力。外网运维队伍实行白班+值班制度，夜间及节假日安排值班人员待命。

② 考核机制：建立运维人员月度考核制度，考核内容包括出勤率、故障处理及时率、巡检完成率、采购人满意度等，考核结果与绩效挂钩。

③ 培训机制：所有运维人员进场前须接受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的岗前培训，内容包括系统架构、设备操作、安全规范、保密制度等。运维期间每季度组织 1 次技术培训。

④ 应急保障：建立应急人员储备机制，后台技术专家 7×24 小时保持通讯畅通，遇重大故障或突发事件可在 2 小时内到场支援。

（3）运维工具、车辆等资源配置

运维单位应配备充足的运维工具和车辆资源，保障运维工作高效开展。具体配置如下：

① 车辆配置

为确保日常巡检及外场运维工作的高效开展，运维单位须为本项目提供不少于 1 辆巡检车辆和 2 辆曲臂登高车，专供运维人员使用。

其中，至少 1 辆曲臂登高车须具备监控杆件吊装作业能力，工作高度不低于 10 米，可满足各类道路及高点监控设备的检修更换需求。所有车辆应车况良好、性能可靠，车辆行驶证、保险、年检等手续齐全有效。对于运维工作涉及的重点路段或交通复杂点位，巡检车辆宜配备明显的警示标识，以保障作业现场人员与车辆安全。车辆在使用过程中的保险费用（含交强险及商业险）、燃油费、定期保养费、年检费、维修费等全部费用均已包含在运维服务总体报价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此外，每辆车须随车配备车载工具箱、应急照明设备、反光锥、警示牌等安全防护设施，并定期检查补充，确保外场作业安全规范。

② 运维工具配置

运维工具配置表

工具类别	工具名称	数量	用途说明
测试工具	网络测试仪	2 台	网络连通性测试、链路质量检测
测试工具	光纤熔接机	1 台	光纤故障修复、链路重建
测试工具	光功率计	2 台	光纤信号强度检测
测试工具	万用表	3 台	电气参数测量、电源故障排查
测试工具	红外热像仪	1 台	设备温度检测、隐患排查
车辆配置	巡检车辆	1 辆	日常巡检、人员及设备运输，车辆性能良好、手续齐全
车辆配置	曲臂登高车	2 辆	高空设备维修、设备更换、监控杆件吊装作业，其中至少 1 辆可执行监控杆件吊装作业，车辆性能良好、手续齐全
维修工具	升降梯（5 米）	2 套	中低空设备维修
维修工具	电动工具套装	2 套	设备拆装、维修施工
维修工具	笔记本电脑	3 台	现场调试、配置修改
应急工具	便携式发电机	1 台	应急供电保障
应急工具	临时信号灯	2 套	应急交通保障
安全防护	反光背心	10 件	外场作业安全防护
安全防护	安全帽	10 顶	高空作业安全防护

安全防护	安全带	4 套	高空作业防坠落
------	-----	-----	---------

（三）运维管理要求

（1）运维管理制度及作业规范

运维单位应严格执行国家现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建立完善的运维管理制度和作业规范体系。安全防范工程施工与运维作业应遵循《安全防范工程通用规范》GB 55029-2022、《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GB 50348-2018、《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GB 50194-2014、《建筑与市政施工现场安全卫生与职业健康通用规范》GB 55034-2022 等国家标准的相关规定。因运维施工引发的各类纠纷（如与周边居民、商户、物业单位等产生的纠纷，以及施工过程中对市政设施、绿化、管线等造成的损坏引发的纠纷），由运维单位自行负责协调解决并承担相应责任，采购人不承担因此产生的任何费用和责任。

（2）7×24 小时值守制度

- ① 实行 7×24 小时三班倒值班制度，每班至少 1 名驻场运维工程师在岗，确保全天候故障响应能力。值班安排须提前一周报采购人备案。
- ② 值班人员须按时交接班，交接班时须填写交接班记录，交接内容包括当前系统运行状态、未处理故障、待办事项、值班期间异常情况。交接班记录须经交接双方签字确认。
- ③ 值班人员须保持通讯畅通，手机须 24 小时开机，严禁脱岗、睡岗。值班期间因故需临时离岗的，须报技术主管批准并安排替班人员。
- ④ 值班期间发现故障或接到报修，须按照故障响应流程及时处理，并做好故障接报时间、处理过程、处理结果的完整记录。
- ⑤ 值班人员须每日 8:30 前提交前一日值班日志，值班日志须经技术主管审核签字后归档保存。

（3）高空作业安全规范

依据《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GJ 80-2016 及《高处作业分级》GB 3608-2025（强制性标准）等相关规定，制定以下高空作业安全规范：

- ① 凡在坠落高度基准面 2 米及以上有可能坠落的高处进行作业的，均属于高处作业。高空作业人员须持有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处安装、维护、拆除作业），严禁无证作业。作业人员须定期进行身体检查，凡患有高血压、心脏病、癫痫病

等不适宜高空作业疾病的人员，严禁从事高空作业。

② 高空作业须双人作业，1 人作业、1 人监护。监护人须全程关注作业人员状态和作业区域安全状况，不得擅自离岗或从事与监护无关的工作。

③ 作业前须检查安全带、安全帽、防滑鞋等防护用品的完好性，正确佩戴防护用品。安全带须高挂低用，严禁低挂高用。安全帽须系好下颏带。

④ 作业前须检查升降梯、高空作业车、曲臂登高车等登高设备的完好性，确认液压系统、支腿、臂架等关键部件工作正常，确保设备安全可靠。登高车须置于坚实平整地面，支腿须完全伸出并垫好垫板。

⑤ 遇六级及以上大风、雷雨、大雾、冰雪等恶劣天气，严禁高空作业。暴雨、大风过后，须对高空作业设施进行全面检查、修复和完善后方可恢复作业。

⑥ 作业区域须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和安全警戒区，警戒区范围应符合《高处作业分级》GB 3608 的相关规定，放置反光锥、警示带，必要时安排专人疏导交通，防止非作业人员进入危险区域。

⑦ 作业工具和零配件须使用工具袋或工具桶携带，严禁抛掷工具和材料。传递物件时禁止抛掷，应使用绳索或工具袋吊运。

⑧ 作业完成后须清理现场，清点工具，确认无遗留物和安全隐患后方可撤离。

（4）用电安全作业规范

依据《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GB 50194-2014、《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 46-2005 及《建筑与市政施工现场安全卫生与职业健康通用规范》GB 55034-2022 等相关规定，制定以下用电安全作业规范：

① 作业前须检查电源线路、插头、插座、配电箱等电气设施的完好性，发现破损、老化、裸露等情况须及时更换或修复。临时用电组织设计及变更时，必须履行“编制、审核、批准”程序。

② 作业时须使用绝缘工具，穿戴绝缘鞋、绝缘手套等防护用品。绝缘工具须定期进行耐压试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③ 严禁带电作业。如确需带电作业，须采取可靠的绝缘防护措施，办理带电作业审批手续，经技术主管和采购人批准后方可实施，并安排专人监护。

④ 临时用电须使用合格的电线电缆，严禁使用破损、老化或不合格的电线。

临时用电线路须架空或穿管敷设，不得随意拖地，跨越通道时须采取可靠的防护措施。保护导体（PE）上严禁装设开关或熔断器。

⑤ 作业完成后须恢复电源线路原状，确保接线牢固、绝缘良好，配电箱门关闭锁好。临时用电线路须及时拆除，不得遗留。

⑥ 配电箱、设备箱等须保持关闭锁好，箱体应有明显的安全警示标识，防止非授权人员接触。配电箱周围不得堆放杂物，须保持通道畅通。

（5）保密制度与账号权限管理制度

① 运维人员须签订保密承诺书，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及公安机关保密管理规定。保密承诺书须明确保密期限（含服务期内及服务结束后 3 年）。

② 系统账号权限实行分级管理，按照“最小必要”原则分配权限，仅授予完成运维工作所需的最低权限。权限分配须经采购人审批，并建立完整的权限分配台账。

③ 账号密码须定期更换（每季度至少 1 次），密码复杂度须满足安全要求（长度不少于 8 位，含大小写字母、数字、特殊字符）。默认密码须在首次登录时强制修改。

④ 运维人员账号须实名登记，做到“一人一账号”，人员变更时须在 24 小时内注销或移交账号，严禁账号共用、混用。

⑤ 所有系统操作须留存操作日志，操作日志须包含操作人、操作时间、操作内容、操作结果等完整信息，定期进行安全审计。

⑥ 严禁将账号密码泄露给他人，严禁共用账号。因账号管理不善导致的安全事件，由运维单位承担相应责任。

⑦ 外来人员进入机房须提前申请，经采购人审批并登记后方可进入，须有运维人员全程陪同。外来人员进入机房期间，运维人员须全程关注其活动范围和行为，严禁其接触非授权设备和数据。

⑧ 运维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纸质文档、电子数据（含故障记录、巡检报告、配置文件等）须分类加密存储，仅授权人员可查阅。严禁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泄露采购人的业务数据、设备配置、网络架构、平台账号权限等敏感信息。

（6）运维常态化报表制度

建立完善的运维报表体系，按日、周、月、季、年等不同周期生成运维报表，全面反映运维工作情况和系统运行状况。运维报表的报送时间等具体内容在运维单位中标后与采购人和监理单位共同确定。

常态化工作报表

报表类型	报表周期	主要内容
日报	每日	前一日设备在线率、故障情况、巡检情况、工单处理情况
周报	每周	本周设备在线率统计、故障处理统计、巡检完成情况、下周工作计划
月报	每月	本月运维工作总结、设备在线率/完好率/故障修复及时率等考核指标统计、故障分析、隐患整改情况
季报	每季	本季度运维工作总结、考核指标完成情况、系统运行趋势分析、优化建议
年报	每年	年度运维工作总结、年度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设备生命周期评估、下年度运维建议

所有报表须以电子文档形式报送采购人指定负责人，经审核签字确认后归档保存。报表数据应真实准确，与运维管理系统数据一致。

（7）运维台帐资料管理制度

建立完整的运维台帐资料体系，对运维过程中的各类文档、记录进行规范管理。台帐资料包括：

- ① 资产台帐：包括前端设备台账、后端设备台账、网络设备台账、安全设备台账等，记录设备的完整信息。
- ② 巡检台帐：包括外场巡检记录、内场巡检记录、巡检报告等，记录每次巡检的时间、人员、内容、发现问题和处理情况。
- ③ 故障台帐：包括故障记录、故障处理报告、故障分析报告等，记录每个故障的完整处理过程。
- ④ 维修更换台帐：包括设备维修记录、设备更换记录、备件使用记录等，记录设备维修和更换的详细信息。

⑤ 变更台帐：包括设备迁移记录、点位调整记录、配置变更记录等，记录系统变更的详细信息。

⑥ 培训台帐：包括培训计划、培训记录、培训考核结果等，记录人员培训的详细信息。

⑦ 会议台帐：包括运维例会纪要、专题会议纪要等，记录会议的详细信息。

所有台帐资料须按月整理归档，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双套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运维单位应建立电子资料库与采购人共享。

合同终止时，运维单位须在 30 天内完成完整资料移交，移交清单由双方签字确认，移交完成后方可办理最终结算。

（8）废旧设备回收、处置制度

① 运维过程中更换下来的废旧设备由运维单位统一回收保管，建立废旧设备台帐。

② 废旧设备经采购人确认后，按照公安资产管理规定进行处置，不得擅自处理。

③ 含有存储介质的设备（如硬盘、服务器等），须在采购人监督下进行数据清除或物理销毁，确保敏感数据不泄露。

④ 废旧设备处置须形成完整的处置记录，包括设备信息、处置方式、处置时间、监销人等。

（9）应急预案与重大事件保障制度

1、前后端大面积设备离线应急预案

当发生前后端大面积设备离线等重大故障时，启动本应急预案。

应急组织

成立应急保障小组，由运维项目经理担任组长，驻场运维工程师、外场运维技术员、网络运维工程师、安全运维工程师、平台运维工程师及后台技术专家为成员。应急保障小组 7×24 小时保持通讯畅通。

应急流程

① 故障发现与报告：运维管理系统自动告警或巡检发现大面积设备离线后，驻场运维工程师立即报告运维项目经理和采购人，同时启动应急响应。

② 故障评估：应急保障小组在 15 分钟内完成故障评估，确定故障范围、影

响程度和故障原因初步判断。

③ 应急处置：根据故障原因采取相应的应急处置措施：

- 若为网络故障：立即排查核心交换机、汇聚交换机等网络设备，检查链路状态，必要时切换备用链路；

- 若为平台故障：立即排查平台服务器、数据库等，必要时启动备用服务器，恢复平台服务；

- 若为供电故障：立即启动备用电源或便携式发电机，确保关键设备供电；

- 若为安全事件：立即启动安全应急预案，隔离受影响区域，阻止安全威胁扩散。

④ 故障恢复：在 4 小时内恢复系统正常运行，如无法在 4 小时内恢复，立即启动临时替代方案，确保核心业务不中断。

⑤ 故障报告：故障恢复后 24 小时内提交详细故障处理报告，包括故障描述、影响范围、处理过程、恢复时间、原因分析、改进措施等。

2、极端天气与重大安保活动保障方案

极端天气保障

遇台风、暴雨、暴雪、冰冻等极端天气前，运维单位应提前采取以下保障措施：

① 预警响应：关注气象部门发布的极端天气预警信息，提前 24 小时启动保障预案。

② 设备加固：提前检查加固外场设备，确保立杆、设备箱、摄像机等牢固可靠，防止因大风、暴雨等造成设备损坏。

③ 排水防涝：对低洼区域的设备箱、线路等进行排水防涝处理，防止因积水导致设备短路。

④ 应急值守：极端天气期间安排专人值守，增加巡检频次，发现异常立即处理。

⑤ 灾后恢复：极端天气过后，立即组织全面巡检，排查并修复受损设备，确保系统恢复正常运行。

因不可抗力导致的设备损坏，运维单位应负责应急抢修和恢复，所需费用经采购人确认后另行协商解决；因运维单位未提前采取合理防范措施（如设备加固、

排水防涝等）导致的可避免损失，由运维单位承担。

灾害天气过后，运维单位须在 48 小时内提交受损评估报告和修复方案，经采购人批准后实施。

3、重大安保活动保障

遇重大节假日（春节、“五一”、“十一”等）、大型活动、专项工作等重大安保活动期间，运维单位应采取以下保障措施：

① 保障方案制定：根据安保活动需求，提前制定专项保障方案，明确保障范围、保障人员、保障措施等。

② 设备预检：安保活动前对活动区域及相关区域的前端设备、后端平台、网络链路等进行全面预检，确保设备状态良好。

③ 人员保障：安排专人现场值守，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和备件，确保故障能够在最短时间内修复。

④ 应急响应：安保活动期间，故障响应时间缩短至正常标准的 50%，确保系统零中断。

⑤ 保障总结：安保活动结束后，提交保障工作总结报告。

4、应急值班与上报机制

① 应急值班制度：建立 7×24 小时应急值班制度，值班人员保持通讯畅通，确保故障告警能够及时接收和处理。

② 上报机制：发生一级、二级故障时，须在 15 分钟内上报采购人；发生三级故障时，须在 1 小时内上报采购人；发生四级故障时，在日报中上报。

③ 应急演练：每季度组织 1 次应急演练，检验应急预案的有效性和应急人员的响应能力，演练后形成评估报告并持续改进。

④ 应急资源储备：保持应急工具、备件、车辆等应急资源的充足储备，确保应急响应时能够及时调用。

（10）安全保密管理

运维单位须在项目启动前与采购人签订正式《保密协议》，明确保密责任边界、义务范围及违约追责条款。所有接触项目敏感信息的相关人员，均须单独与采购人签订个人保密承诺函，承诺函须明确保密期限（含服务期内及服务结束后 3 年）。运维人员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

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及公安机关保密管理规定，对勘查数据、点位信息、系统资料全程保密。系统账号权限实行分级管理，按照“最小必要”原则分配权限，仅授予完成运维工作所需的最低权限，严禁超范围访问、复制、存储敏感信息；权限分配须经采购人审批，并建立完整的权限分配台账。账号密码须定期更换（每季度至少 1 次），密码复杂度须满足安全要求（长度不少于 8 位，含大小写字母、数字、特殊字符），默认密码须在首次登录时强制修改。运维人员账号须实名登记，做到“一人一账号”，人员变更时须在 24 小时内注销或移交账号，严禁账号共用、混用。所有系统操作须留存操作日志，操作日志须包含操作人、操作时间、操作内容、操作结果等完整信息，并定期进行安全审计。严禁将账号密码泄露给他人，因账号管理不善导致的安全事件，由运维单位承担相应责任。外来人员进入机房须提前申请，经采购人审批并登记后方可进入，并须有运维人员全程陪同，陪同人员须全程关注外来人员活动范围和行为，严禁其接触非授权设备和数据。运维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纸质文档、电子数据（含故障记录、巡检报告、配置文件等）须分类加密存储，仅授权人员可查阅，严禁以任何形式（口头、书面、电子传输等）向第三方泄露采购人的业务数据、设备配置、网络架构、平台账号权限、执法流程等敏感信息。服务结束后，须按采购人要求完整移交或销毁所有涉密资料，不得留存副本。严禁从事以下危害公安信息网络和数据安全的活动：在公安信息系统中留存后门、木马和非授权访问通道等恶意代码；私自对公安信息网络扫描探测；私自将任何外部设备与公安信息网络直接连接；擅自记录、篡改、删除公安内部数据；将公安内部数据在互联网存储、传输或者携带出国（境）。

（11）质量管理

1、质量管理团队

为确保运维服务质量达到招标要求，建立可靠的工程质量管理职责体系，整个质量管理组织从上到下、职责分明、政令畅通。既保证项目经理的领导权威性，又注意发挥各部门的主观能动性，齐心协力做好本项目质量控制每一阶段的工作。

质量员由从事运维质量策划、过程控制、检查、监督、验收等工作的专业质量员担任。质量员负责制定质量计划，定期巡检，负责整个运维质量的监督；负责产品开箱检验、隐蔽工程检测和系统联调检验等；参与质量问题的处理及闭环。

2、质量管理制度

① 按照国家规范、行业规范、公司质量验收规范指导作业，建立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强化质量意识，树立质量观念。

② 将 ISO9001 工作程序贯穿整个运维施工过程，认真贯彻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不断提高质量管理水平，保证质量体系的有效运行。

③ 项目部根据项目质量目标，编制质量保证计划，落实职责到人，有目的、有计划地开展质量评比活动，同时制定奖罚办法，调动各级人员的积极性，从而使质量目标得以实现。

④ 实行质量岗位责任制，奖优罚劣。各项工作，定人、定岗、定责，由专业工程师负责。验工计价，必须有质检人员签字，建立定期质量评比制度。

⑤ 认真执行三检制度（自检、互检、专检），加强重要结构、重要部位的质量检查；运维过程中严格执行质量自检，每道工序未经质量人员检验验收不得进行下道工序，从而保证整个项目运维质量。

⑥ 贯彻全面质量管理，成立对重点工序、重点环节的领导小组，经常对进度、质量情况进行分析、总结，各小组及质量组每月进行一次质检活动，分析质量情况，总结经验教训，每次活动必须详细记录。

3、质量保证措施

① 质量保证的原则：质量保证是为了确保项目达到合同、规范所规定的质量标准要求，所采取的一系列检测、监控措施、手段和方法。在项目质量控制过程中遵循以下原则：坚持“质量第一，用户至上”，视频监控系统对维护社会稳定和保护人民财产安全起着重要作用，运维中应自始至终把“质量第一，用户至上”作为质量控制的基本原则；以人为核心，调动人的积极性、创造性，增强人的责任感，提高人的素质，避免人的失误，以人的工作质量保工序质量、促运维质量；以预防为主，从对质量的事后检查把关转向对质量的事前控制、事中控制；坚持质量标准、严格检查，用数据说话；贯彻科学、公正、守法的职业规范，在处理质量问题过程中尊重客观事实、尊重科学、正直公正、不持偏见。

② 质量保证体系：为实现本项目质量目标，运维中进行全面质量管理(TQC)，按照 ISO9001《质量管理与质量保证》标准和项目部质量管理体系文件规定，建立健全运维质量保证体系，从思想教育、组织机构、技术管理、施工管理以及规

章制度等方面，制定质量控制流程，保证在项目执行的各个阶段均得到有效控制。

③ 全过程质量控制措施：质量控制贯穿在整个项目的始终，分三个阶段实施。运维前准备阶段：成立质检小组，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完善质量管理制度，明确责任划分；加强运维人员质量培训；认真执行运维前的策划工作，制定详细的运维计划和物资、人员保障计划；建立质量检查督导制度。运维施工阶段：运维过程中由质量员不定期检查，发现问题当场记录并要求现场整改；加强进场物资和设备的验证和检查，对不合格产品坚决不予使用；加强每道工序投入品的监督，防止偷工减料；隐蔽工程部分须经采购人和监理验收，并做好原始记录。测试验收阶段：各阶段性工作结束后及时进行测试验收，形成相应的质量记录；运维周期结束后，按照宣城市相关管理办法对运维服务整体质量进行验收。

（12）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1、安全文明施工人员配备

由从事运维安全策划、检查、监督等工作的专业安全员担任，负责整个项目的安全监督工作，定期对运维施工现场进行安全检查，研究解决运维施工中的安全隐患，并提出改进意见和措施。运维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工作证、统一制式反光背心、防护服，并做好反光锥等安全措施，保证施工现场人员安全。当运维人员变换工种或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施工时，须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2、安全施工制度及保证措施

① 安全施工制度：运维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的规定，建立安全施工责任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安全施工责任制度：建立以项目经理为第一责任人的各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按安全生产管理目标进行责任目标分解，项目部制定各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按规定配备专职安全员，制定安全生产资金保障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检查由项目负责人组织，专职安全员及相关专业人员参加，定期进行并填写检查记录；对检查中发现的事故隐患下达隐患整改通知单，定人、定时间、定措施进行整改；发现重大事故隐患立即停工，整改完毕复查确认后方可施工。安全教育培训制度：运维人员入场时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和考核；变换工种或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施工时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运维管理人员、专职安全员每年度进

行安全教育培训和考核。

② 施工机械安全措施：运维施工现场机械设备的使用严格执行验收制度，由持有操作证的人员操作，实行定机定人；各类施工机械的安全防护设施严格按照安全技术规程配置，保持齐全有效，严禁拆除机械设备上的安全防护设施；所有机械设备的保管、修理、操作人员必须严格执行机械设备的保养规程和安全操作规程，严格执行设备定期保养制度、定期维修制度，做好机械设备的清洁、紧固、润滑、调整和防腐工作，严禁机械超负荷使用、带病运转和在作业中进行维修；机械设备必须在醒目处悬挂操作规程及注意事项。

③ 防高空坠落和物体打击措施：地面操作人员避免在高空作业面的正下方停留或通过，不得在起重机的起重臂或正在安装的构件下停留；高处操作人员使用的工具、零配件等放在随身佩戴的工具袋内，不可随意向下掷物；各工序进行上下立体交叉作业时不得在同一垂直方向上进行，避让不开时搭设安全防护网；构件安装后必须检查连接质量，确认安全可靠后才能松钩或拆除临时固定工具；大型设备、构件的吊装须编制吊装方案，经批准后实施。

④ 高空作业安全措施：高空作业人员必须经过技术培训及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并定期进行身体检查；高空作业必须有安全技术措施及交底，落实所有安全技术措施和人身防护用品；高空作业中所有的材料均应放置平稳，传递物件时禁止抛掷；雨天和雾天进行高空作业必须采取可靠的防滑措施，遇六级以上大风时停止高空作业，暴雨后对高空作业设施进行全面的检查、修复和完善。

⑤ 用电安全措施：作业前检查电源线路、插头、插座等电气设施的完好性，发现破损、老化等情况及时更换；作业时使用绝缘工具，穿戴绝缘鞋、绝缘手套等防护用品；严禁带电作业，确需带电作业时须采取可靠的绝缘防护措施并经审批；临时用电使用合格的电线电缆，严禁使用破损或不合格的电线；作业完成后恢复电源线路原状，确保接线牢固、绝缘良好；配电箱、设备箱等须保持关闭锁好，防止非授权人员接触。

3、文明施工制度及保证措施

① 文明施工制度：运维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的规定，建立文明施工责任制度、文明施工检查制度、文明施工奖惩制度、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制度。文明施工责任制度：建立以项目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的各级管理人员

文明施工责任制，按专业、岗位、片区等分片包干，分别建立岗位责任制度。文明施工检查制度：采取综合检查与专业检查相结合，定期检查与随时抽查相结合的方法，项目部内部实行自检、互检、交接检制度，做到自产自清、日产日清、工完场清、标准管理。文明施工奖惩制度：制定奖、罚细则，坚持奖、惩兑现。文明施工资料管理制度：关于文明施工的标准、规定、法律法规等资料应齐全；施工现场应有施工日志，施工日志中应有文明施工内容；文明施工自检资料应完整，签字手续齐全；文明施工教育、培训、考核记录均应有计划、资料；文明施工活动记录如会议记录、检查记录等应完整。

② 文明施工保证措施：整理——区分运维施工现场需要和不需要的物品，不需要的坚决清理出场，作业面暂时不需要的人、事、物及时进行清理调整到合适位置；对现场的人、机、物使用不合理或物品摆放位置存放方法不合理的，一经发现及时调整。清扫——对运维施工现场进行彻底检查清扫，不留死角，做到自产自清、日产日清、工完料净脚下清；对设备定期进行点验、清扫和维护保养。清洁——运维施工人员注意个人卫生和精神文明，礼貌待人，不大声喧哗，不聚众打架、斗殴、酗酒、赌博，不随地大小便、不凌空抛洒垃圾和物品；消除运维施工现场空气、粉尘、噪声、水源污染源，达到规定要求，保证施工人员身体健康。素养——加强运维施工队伍的全面管理，坚持岗前培训和持证上岗，严禁接受“三无人员”；运维施工人员佩戴公司统一制作的个人身份卡，标卡有个人照片、姓名、职务等；提高施工人员的素质，养成遵章守纪和文明施工习惯，调动施工人员的积极性，自觉管理、自我实施、自我控制，创造一个整齐、整洁、清洁、方便、安全和标准化的施工环境。

（13）人员培训与技术服务

1、甲方操作人员操作培训计划

根据采购人需求，为甲方操作人员提供系统操作培训，使其具备操作管理维护能力。培训计划如下：

① 培训目标

通过培训使甲方操作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视频监控平台、运维管理平台等系统的基本操作和日常管理功能，能够独立完成视频实时预览、录像回放、图片检索、设备状态查看等常用操作，能够处理简单的系统故障。

② 培训计划

培训计划表

培训对象	培训内容	培训时长	培训方式
领导层	平台功能概览、系统运行态势把握、数据统计分析	0.5 天	理论讲解+演示
项目管理人员	业务规则、操作流程、考核管理、报表分析	1 天	理论讲解+实操
操作人员	视频监控平台操作、日常使用功能、常见问题处理	2 天	理论讲解+实操+现场培训
运维人员	系统软硬件配置、日常操作、管理维护、故障诊断与排错	3 天	理论讲解+实操+现场培训

③ 培训内容

培训内容包括项目各系统模块的功能介绍、操作方法、常见故障处理方式等。培训单位以相关培训课程为基础编写培训教材，届时向学员免费发放，人手一本。

④ 培训方式

培训方式主要包含理论培训和实操培训。理论培训主要通过理论讲解系统各项功能、操作方式以及常见故障处理方式；实操培训主要通过实际操作对系统各项操作进行演示。同时在运维过程中，结合实际的使用情况及常见故障情况，有针对性地进行现场演示培训。

⑤ 培训实施

年度集中培训：年度培训计划经采购人确认后，制定课程安排和学员档案记录表，由采购人在培训前一周下发培训通知，培训单位负责根据培训计划安排落实具体培训工作。

日常运维培训：在开展日常运维及巡检过程中，有针对性地对使用人员进行现场培训，进一步提高使用人员对系统平台的应用水平。

技术交流活动：组织各设备厂家及相关行业专家进行平安城市以及智慧城市等相关先进技术介绍和交流。

2、日常技术咨询、远程运维支持

① 提供全年全天候技术咨询服务，及时解答采购人及各视频使用单位在系统使用过程中的技术问题。

② 建立远程运维支持机制，通过远程接入方式协助处理一般性故障，提高故障处理效率。

③ 远程运维操作须经采购人授权，操作过程须留存日志，确保操作可追溯。

④ 建立技术支持知识库，将常见问题及解决方案整理入库，方便用户自助查询。

3、定期的技术交流与问题复盘机制

① 技术交流：每季度组织 1 次技术交流活动，邀请设备厂家技术专家和行业专家进行技术分享和交流，介绍行业最新技术动态和发展趋势。

② 问题复盘：每月组织 1 次问题复盘会议，对当月发生的典型故障、疑难问题进行复盘分析，总结经验教训，制定改进措施。

③ 运维例会：每周组织 1 次运维例会，汇报本周运维工作情况，讨论解决存在的问题，安排下周工作计划。

④ 采购人沟通：每月与采购人进行 1 次工作沟通，汇报运维工作情况，了解采购人需求，持续改进服务质量。

四、报价要求

控制价：2333913.00 元。

五、其他要求：

详见附件。

2.2 第 2 包：机房基础环境运维服务

2.2.1 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按照月度运维考核结果，以三个月为考核周期分四次支付运维费用，具体约定如下： 1. 以中标金额核定月度考核基数，月度考核基数=中标金额/12，月度应付金额 = 月度考核基数-当期考核扣款。 2. 前三次付款金额为考核周期内三个月应付金额之和。 3. 第四次付款金额=考核周期内三个月应付金额之和-年度运维审核审减金额。
2	服务地点	宣城市
3	服务期限	一年（进场之日起算）。在该项目预算资金落实前提下，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可续签下一年合同，合同一年一签，续签不超过两年，服务价格不变。若服务期内，出现较大事故或较大经济损失的，采购人可以终止本合同。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宣城市公共场所 SPJK 整合共享运维项目（第二包）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2.2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运维服务目标

本项目计划租赁 25 个机柜，机柜供电标准不低于 3.5KW，机柜所在机房含机柜空间、承重结构、接地系统等基础环境保障。

（二）机房技术指标要求

项目内容	技术指标
机房租赁要求	机房采用双路 10KV 独立市电接入，分别引自不同区域变电站，保障源端冗余， 两路高压市电同时投入运行，10KV

	侧设母联柜。当任一路失电时，可通过母联柜切换，由另一路带全站负载。▲投标人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如供电部门外电源接入方案批复文件或供电协议或现场实物照片（照片应包含经纬度信息/GPS 坐标水印，拍摄内容应覆盖：10kV 进线柜、母联柜等关键设备的铭牌照片）等。
	机房低压侧配置不低于 4 台 1600KVA 干式变压器，采用“3+1”冗余运行模式（3 台常用、1 台备用），变压器低压出线分别接入不同母线段，配合高压母联实现全链路冗余。▲投标人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如竣工文件或检测报告或现场实物照片（须包含经纬度信息/GPS 坐标水印，内容应覆盖变压器全景、变压器铭牌、低压进线柜、低压联络柜）等。
	机房配套配置不低于 4 台全自动智能柴油备用发电机组作为停电情况下的应急后备，具备自动启动功能，确保市电全失后快速接管负载，单台配置不低于 1280KW。▲投标人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如竣工文件或检测报告或现场实物照片（照片应包含经纬度信息/GPS 坐标水印，拍摄内容应覆盖：发电机组全景、机组铭牌、ATS 切换柜）等。
	机房配置模块化在线式 UPS 不间断电源系统，采用 N+1 及以上冗余架构，单机故障不影响整体供电体系运行，容量满足所有托管设备满负荷运行需求，总容量不低于 2400KVA。低压配电侧物理隔离、逻辑独立。每套 UPS 系统的输入配电柜均具备双路输入能力，分别引自不同的变压器低压母线段。▲投标人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如竣工文件或检测报告或现场实物照片（照片需包含经纬度信息/GPS 坐标水印。UPS 机房及电池房全景、UPS 主机正面全貌、设备铭牌）等。
	机房空调供电系统遵循双系统、双路由原则，空调配电柜输入配电分别引自不同低压母线段，确保任意一路检修或

	故障时制冷不中断。▲投标人需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如设计图纸或竣工文件或检测报告或现场实物照片（照片需包含经纬度信息/GPS 坐标水印、双路电源进线标识）等。
--	---

（三）机房基础环境要求

投标投标人提供的机房建设应按照国标《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50174-2017)及国际标准《数据中心电信基础设施标准》要求，建成 B 级（含 B 级）以上标准机房。并满足客户关于供配电系统、UPS 系统、空调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消防系统、防雷接地系统、环境监控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等方面的要求；另需配套建设门禁、物理隔离独立空间。

须为投标投标人提供的在宣城市宣州区内机房。

投标投标人机房位置：

- 1、位于宣城市主城区，非住宅小区。
- 2、远离产生粉尘、油烟、有害气体以及生产或贮存具有腐蚀性、易燃、易爆物品的场所。
- 3、确保电力供给充足可靠，通信快速畅通，交通便捷；应远离水灾、地震等自然灾害隐患区域。

投标投标人应自行拥有专业机房运维团队，负责机房关键基础设施（包括供配电系统和机房空调系统）的运行管理、日常维护和安全保卫，提供日常设备巡检与 24 小时现场支持服务（包括人员和设备进出）等。

投标投标人应按照项目验收标准，根据宣城市公共场所 SPJK 整合共享运维项目实际需求无偿提供现有设备上下架、设备接电用电、调试测试等服务，业务中断时间应满足省厅和市局要求。

除不可抗因素外，因投标投标人过错造成采购方设备损坏，由投标投标人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以实际损害为准。

（1）供配电系统要求

投标投标人提供的机房供配电系统要求采用“双路市电+UPS 不间断电源+柴油备用发电机”三级冗余供电架构，全程无单点故障隐患，可实现市电故障、断电、电压波动等各类电力异常场景下的无缝切换。

柴油发电机不低于 N+1 配置，有自启动功能，1 分钟内可接管机房全部负载，

柴油发电机应配置现场储油装置，储油量满足连续运转不低于 8 小时。

（2）UPS 系统和蓄电池要求

UPS 系统应至少为双路供电方式；UPS 功率满足托管设备用电需求的，且机房采用 UPS 系统供电非市电直接供电，UPS 电池供电时间在满载情况下不少于 120 分钟。

存放场地应满足以下要求：

- 1、环境温度控制在 5-30℃ 范围内。
- 2、非完全密闭场所，室内要求具有良好的通风，便于空气流通散热。
- 3、避开热源、阳光直射、大量放射性、红 / 紫外线辐射、潮湿进水、多粉。
- 4、不应有有机溶剂气体和腐蚀气体等。

（3）照明系统要求

设置通道疏散照明及疏散指示标志灯。主要照明光源宜采用高效节能荧光灯，也可采用 LED 灯。机房通道疏散照明的照度值不应低于 5lx，其它区域通道疏散照明的照度值不应低于 1lx。

（4）静电防护要求

铺设防静电活动地板，地板高度不宜小于 500mm，且应具有防火、环保、耐污耐磨性能。

（5）空调系统要求

- 1、使用封闭冷通道制冷先进技术，通过列间空调进行送风。
- 2、精密空调系统应备有 $\backslash(N+X(X \geq 1)\backslash)$ 冗余，以避免因单台空调故障影响整体机房供冷。
- 3、机房环境温度保持在 18℃-27℃，相对湿度 40%-60%。

（6）门禁系统要求

- 1、配备基于国产密码算法的门禁系统，可设定持卡人开门权限、开门时间等，确保只有授权人员能够进入机房。
- 2、门禁系统应与监控系统联动，当有非法入侵或异常情况发生时，能够立即触发报警，并将报警信息实时传输到监控中心。
- 3、机房管理人员及业主可查看和调阅人员进出情况、区域状态（包括开、关，非正常状态报警等），门禁系统记录存储时间不低于 1 年。

（6）动力环境监控系统要求

投标投标人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应对空调系统、供配电系统、消防系统等进行全面监测，且业主方可对动力环境监控系统实时查看。

（7）综合布线系统要求

- 1、综合布线系统应严格按照数据中心综合布线通用国家标准进行设计。
- 2、机房布线所有线缆的两端、配线架和信息插座应有清晰耐磨的标签。
- 3、保持走线规范、强弱电分离、光电分离，及时拆除废弃线路。
- 4、应确保综合布线系统能够适应未来技术的变化和业务增长的需要，预留足够的扩展空间，方便未来设备的增加和升级。
- 5、确保布线系统能够支持高数据传输速率、低延迟和高带宽，满足机房内各种业务对网络性能的高要求。
- 6、选用高质量的材料和设备，减少故障点，确保系统长期稳定的运行。同时，考虑防雷、接地等安全措施，提高系统的可靠性。
- 7、遵循布线规范进行设计和施工，确保布线横平竖直，减少信号干扰。完成布线后应进行严格的测试，包括连通性测试、性能测试等，确保系统达到设计要求。

（8）防雷接地系统要求

需要满足建筑防雷、市电引入防雷、UPS 电源防雷三级防雷配置，机房内各机柜必须单独接地，不得串联，并通过防雷验收。

（9）视频监控系统要求

对机房的主要出入口、设备通道的人员活动情况进行监控，设置数字硬盘录像机远程监控，并对监视情况进行显示、录像、查看及回放等操作，做到视频监控无死角覆盖。监控视频需通过专线回传业主方实时查看。视频监控记录存储时间不低于 30 天。

（10）消防系统要求

配备火警探测器、烟雾报警器的自动报警，并配备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机房环境 7*24 小时被监控。机房内无易燃易爆品、污染气体、强电磁场、强震动源、强噪声源及所有危害系统正常操作或运行的因素。机房内严格执行消防安全规定，所有门窗、地板、窗帘、饰物、桌椅、柜子等材料、设施采用防火材料。

（11）机柜规格要求

机架尺寸(宽×深×高)：600×1200×2200mm，背面双开门，单机柜 2 个国标 PDU 单元，机柜背面左右设置，每个配电单元的配置为单路输入。

（三）机房搬迁要求

目前本项目后端设备分布于同一楼栋不同楼层 A、B 两个区域，为提升设备运行可靠性和管理效率，运维期内需按照招标人要求将所有设备搬迁至 B 区域，实现统一集中部署与管理。

运维单位在迁移前需制定详细的设备迁移方案，将 A 区域 15 个机柜内的设备安全、有序地迁移至 B 区域，迁移过程中须确保业务不中断或中断时间最小化，迁移完成后实现所有后端设备在 B 区域集中统一管理，并完成线缆整理、标签更新、资产台账同步等工作。运维单位在迁移实施前 30 天提交《机房设备迁移实施方案》，内容应至少包含：迁移前状态检查、设备物理迁移步骤、业务切换与验证计划、应急回退预案、迁移后线缆整理及资产更新计划，经采购人审核后方可实施。

（四）机房运维服务考核要求

为保障机房基础环境运维服务质量，对机房基础环境服务商的服务质量进行量化考核。具体考核标准如下：

（1）故障响应时效

服务商在接到采购人机房环境类故障通知（含空调告警、UPS 告警、温湿度超限等）后，须在 30 分钟内响应并到达现场处理。每超时一次，扣款 500 元。

（2）机房供电故障

因服务商管理不善或设备维护不到位导致机房断电的，1 小时内未恢复供电的，每次扣款 10000 元；超过 24 小时仍未恢复的，扣除当月全部机房基础环境运维服务费。

（3）机房空调故障

因服务商管理不善或设备维护不到位导致机房精密空调宕机，造成机房温湿度超出设备运行规范要求，1 小时内未恢复制冷的，每次扣款 10000 元；超过 24 小时仍未恢复的，扣除当月全部机房基础环境运维服务费。

（4）机房网络中断

因服务商管理不善或设备维护不到位（如交换机、路由器等网络设备故障未及时处理、机房内网络线路维护不当等）导致机房内网络中断的，1小时内未恢复网络通信的，每次扣款 10000 元；超过 24 小时仍未恢复的，扣除当月全部机房基础环境运维服务费。

因运营商提供的专线链路中断导致的网络中断，服务商应及时通报采购人并协调运营商修复，不纳入上述考核范围。

（5）巡检执行率

服务商须每月按时提交机房巡检记录，巡检内容须覆盖机房温湿度、UPS 状态、空调运行状态、配电柜参数、消防设施状态等。每缺少一次巡检报告，扣款 1000 元。

（6）现场管理规范

服务商须保持机房内整洁有序，线缆捆扎整齐、标识清晰。采购人抽查发现机房内存在杂物堆积、线缆杂乱、标识缺失等问题的，每次扣款 500 元，并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追加扣款 1000 元。

上述扣款项在当月机房基础环境运维服务费结算时直接扣除。连续两个月发生机房断电、空调宕机或网络中断事故的，采购人单位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四、报价要求：

控制价：810000.00 元。

五、其他要求：

（1）因中标人原因原租赁机房设备需搬迁，搬迁过程中车辆、人员、保护物料等，均由中标人提供和安排，所需费用均含在报价内。

（2）因中标人原因导致的设备损坏、设备丢失、数据丢失窃取等问题，中标人须全额赔偿损失。

（3）搬迁过程中，中标人需提供相应硬件支撑，如 GPU 服务器、网络设备、存储等资源，保证搬迁过程中采购人的业务不中断。

详见附件。

2.3 第3包：专线链路租用服务

2.3.1 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按照月度运维考核结果，以三个月为考核周期分四次支付运维费用，具体约定如下： 1. 以中标金额核定月度考核基数，月度考核基数=中标金额/12，月度应付金额 = 月度考核基数-当期考核扣款。 2. 前三次付款金额为考核周期内三个月应付金额之和。 3. 第四次付款金额=考核周期内三个月应付金额之和-年度运维审核审减金额。
2	服务地点	宣城市
3	服务期限	一年（进场之日起算）。在该项目预算资金落实前提下，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可续签下一年合同，合同一年一签，续签不超过两年，服务价格不变。若服务期内，出现较大事故或较大经济损失的，采购人可以终止本合同。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宣城市公共场所 SPJK 整合共享运维项目（第三包）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3.2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服务内容

① 前端点位链路（计划采购 930 条，带宽不少于 100M）

用于前端监控摄像机（含枪机、球机、车辆卡口、人脸抓拍等）的视频图像数据及结构化数据回传。共计不少于 930 条前端点位链路，每条链路真实上行带宽不低于 100Mbps。链路应采用光纤专线接入方式，前端设备经 ONU 或光纤收发器接入运营商传输网络，经汇聚后统一接入公安视频传输网。每条链路应保证端到端独立传输，与其他业务网络物理隔离，符合公安视频传输网安全要求。链路带宽应满足至少 4 路以上高清视频码流（按每路 6-8Mbps 估算）同时稳定传输的

需求，确保视频实时预览流畅、不卡顿、不丢帧。前端 IP 地址统一规划于公安视频传输网指定网段，并按点位所属辖区及建设批次划分 VLAN 进行隔离管理。本次前端链路包括原有所有点位链路，及本项目新增点位所需链路，新增点位所需的网络链路由中标链路服务商承担，不再新增费用。

②公安视频传输网链路及社会视频资源网接入链路（10 条，带宽不少于 1000M）

公安视频传输网链路用于市局公安视频传输网核心节点与各业务节点之间的视频图像数据及业务数据交换，每条链路带宽不低于 1000Mbps。链路应采用光纤专线接入方式，实现市局与各视频使用单位间视频资源的稳定调取与共享，确保视频预览、录像回放、图片检索等业务的高效运行。链路传输应遵循 GB/T 28181《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等相关标准。各接入单位通过安全边界设备（视频网闸、防火墙等）接入公安视频传输网中的视频图像共享平台，确保跨域视频调用的实时性与稳定性。

社会视频资源网接入链路用于将社会单位（含小区、商场、学校、医院、企事业单位等）自建的视频监控资源整合接入公安视频传输网。每条链路带宽不低于 1000Mbps。链路应采用光纤专线接入方式，前端为社会单位视频资源汇聚点，经运营商传输网络后通过安全边界设备（视频网闸、防火墙等）接入公安视频传输网中的雪亮公安分平台。确保社会面视频资源能够实时、清晰、稳定地接入公安视频传输网，为治安防控、案件侦查等工作提供视频数据支撑。

（二）专线链路技术要求

所有链路均应采用专线光纤接入方式，与互联网等外部网络实现物理隔离，确保公安视频传输网的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链路租用费用包含链路安装、调试、维护及故障修复等全部服务，运营商须提供 7×24 小时链路状态监控和故障响应服务。链路中断时，运营商须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修复。链路带宽利用率达到 70%时，应及时启动带宽升级。以上服务内容为计划链路租用数量，以实际使用数量为准。

（三）专线链路租用考核指标

为保障专线链路服务质量，对链路服务商的服务质量进行量化考核。具体考核标准如下：

（1）故障响应时效

链路服务商在接到采购人链路故障通知后，须在 2 小时内响应并安排排查。每超时一次，扣款 500 元。

（2）前端点位链路中断

因链路服务商原因导致前端点位链路中断的，中断时长超过 12 小时仍未恢复的，每条链路每次扣款 500 元；中断时长超过 48 小时仍未恢复的，扣除该链路当月全部租用费用，并追加扣款 1000 元。

（3）核心链路中断（公安视频传输网链路、社会资源接入链路）

因链路服务商原因导致公安视频传输网链路或社会资源接入链路中断的，2 小时内未恢复的，每条链路每次扣款 2000 元；超过 12 小时仍未恢复的，扣除该链路当月全部租用费用，并追加扣款 5000 元。

（4）链路割接管理

链路服务商因网络优化、设备升级等原因需进行链路割接的，须提前 24 小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同意后方可实施。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割接导致链路中断的，每次扣款 10000 元。

（5）月度链路可用率不达标

按月对链路可用率进行统计。前端点位链路可用率低于 99%的，每低于 1 个百分点扣款 2000 元；核心链路（公安视频传输网链路、社会资源接入链路）可用率低于 99.5%的，每低于 0.5 个百分点扣款 5000 元；

因市政施工光缆大规模中断、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导致的链路中断，链路服务商应及时通报采购人并积极协调运营商抢修，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相应中断时长可不纳入上述考核范围，但服务商仍须在条件允许后 24 小时内完成修复。

（6）链路传输速率不达标

链路服务商须保证所有专线链路的实际传输速率不低于合同约定带宽的 95%。采购人有权通过运维管理平台或第三方测速工具，不定期对任意链路进行传输速率抽查。

前端点位链路（合同带宽 $\geq 100\text{M}$ ）实测速率低于合同约定带宽 95%的，每条链路每次扣款 1000 元，并限 3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逾期未整改的，追加扣款 2000 元。

公安视频传输网链路、社会资源接入链路（合同带宽 $\geq 1000\text{M}$ ）实测速率低于合同约定带宽 95%的，每条链路每次扣款 3000 元，并限 3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逾期未整改的，追加扣款 5000 元。

同一链路在单个考核月度内累计 3 次被抽查发现速率不达标的，除按上述标准逐次扣款外，另扣除该链路当月全部租用费用。连续两个月出现速率不达标情况的，采购人有权终止链路租用合同。因链路服务商原因导致测速不达标的，测速费用由链路服务商承担；因采购人内部网络设备故障导致的速率异常，经双方确认后不纳入考核范围。

上述扣款项在当月专线链路租用费结算时直接扣除。连续两个月公安视频传输网链路、社会资源接入链路可用率低于 99.9%的，或连续三个月前端链路可用率低于 99%的，采购人有权终止链路租用合同。

四、报价要求：

控制价：829200.00 元

五、其他要求：

详见附件。

2.4 第4包：监理服务

2.4.1 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本项目监理服务费按季度支付，付款依据中标金额，每季度支付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 25%。第四季度按审核审定金额结清剩余监理服务费，最终结算价款以审核审定金额为准。
2	服务地点	宣城市
3	服务期限	一年（进场之日起算）。在该项目预算资金落实前提下，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可续签下一年合同，合同一年一签，续签不超过两年，服务价格不变。若服务期内，出现较大事故或较大经济损失的，采购人可以终止本合同。
4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宣城市公共场所 SPJK 整合共享运维项目（第四包） 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4.2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监理服务目标

监理单位须对本项目运维实施的关键节点进行全过程监理，按照《信息技术服务监理》（GB/T 19668）系列、GB 55029-2022《安全防范工程通用规范》、GB 50348-2018《安全防范工程技术标准》、GB/T 28181-2022《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GB/T 46358-2025《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联网应用运维管理平台技术要求》等国家标准的的要求，对运维项目的质量、进度、投资进行全方位控制，对合同、信息、安全进行规范化管理，并有效开展组织协调工作，确保运维项目按时、按质、按量完成。

（二）监理机构设置与人员要求

1、监理机构设置

中标人在执行监理合同时，须组建项目监理机构，在完成合同约定的监理任务后方可解散。监理机构应严格按照合同履行监理责任，接受采购人的监督和管理。

2、人员配置要求

监理机构主要由以下人员组成：

①总监理工程师（负责人）1名：全面负责本项目监理工作，行使合同赋予监理单位的权限。

②专业监理工程师不少于1名：负责日常监理工作的具体实施。

③监理员不少于1名：负责现场抽查、巡检等日常工作。

3、监理设施配备

监理机构应根据运维项目的具体情况，自行配备满足监理工作需要的办公场所、人员、设备、工具和车辆，产权归监理人所有。监理机构应配备必要的检测设备、通讯设备及交通工具，确保监理工作正常开展。

（三）监理服务内容

监理机构应建立完善的监理工作制度体系，保证监理工作协调有序地进行，主要包括：

- （1）核查运维服务商驻场人员、排班、到岗考勤；
- （2）审核运维方案、巡检计划、备品备件管理；
- （3）抽查故障工单、响应时效、故障闭环，核查外场设备维护完成时效；
- （4）核查设备在线率、运维日志；
- （5）出具月度/季度运维监理报告、季度考核打分，作为公安局支付运维服务费的依据；
- （6）运维隐患排查、例会协调、到期运维评估。

1、质量控制

依据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和技术规范书，审查、监督、控制项目内、外场运维的质量。通过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纠正等措施，确保运维项目质量符合要求。

事前质量控制

- （1）了解采购人的业务需求，并将其作为监理工作的依据。
- （2）对验收方法、接收准则、时间进度要求提出监理意见。
- （3）协助合同编制，对合同条款提出监理意见。
- （4）审核运维单位提交的运维实施方案，重点审查以下内容：

- 与项目合同、业务需求的符合性；
- 关键技术的实现方法、流程及技术保障措施合理性；
- 实施质量保证措施的可行性；
- 实施组织机构的完备性。

事中质量控制

（1）对运维单位提供的软硬件货物进行到货验收，对验收结果做验收记录，并经三方签认；对不符合合同或相关标准规定的货物，拒绝签认，确保未签认的货物不得在项目实施中应用。

（2）检查运维单位实施状况、人员配置与实施方案的一致性。

（3）采取阶段性质量监督、控制措施及方法。出现质量问题时，经确认后监理单位签发监理通知单，报采购人和运维单位，责令运维单位限期整改。

（4）及时处理运维单位提交的维护工单申请，审核其合理性后签认，报采购人批准。

（5）按规定对外场安防设备维修保养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维护真实性，满足维保相关要求。

（6）按照监理细则规定的程序处理运维中出现的质量事故，组织质量事故的原因调查、问题分析、评估及处理。

（7）若发现实施过程中存在重大质量隐患，应及时向运维单位签发停工令，并报采购人，监督运维单位进行整改。整改完毕后，及时处理运维单位的复工申请。

事后质量控制

（1）按照国家项目管理流程，完成项目验收。

（2）审核运维单位提交的验收计划及方案，明确验收目标、各方责任、验收内容、验收标准、验收方式和验收结果等内容，审核后签署监理审核意见。

（3）对验收中发现的质量问题进行评估，根据质量问题的性质和影响范围，确定整改要求，以监理通知单的形式告知运维单位。

（4）监督运维单位根据整改要求提出整改方案，并监督整改过程。

（5）与运维单位共同确认，签署合格报告。

（6）监督系统的试运行，督促运维单位解决试运行中出现的质量问题。

（7）确认项目达到验收条件，协助采购人准备项目验收。

（8）督促运维单位完成项目实施方案中确定的培训计划，并对培训效果做出评估。

（9）跟踪项目在质保期内的运行状况，督促运维单位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2、进度控制

审查各子项目进度计划，并监督计划的执行，通过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纠正措施，合理确定工作顺序，有效控制项目进度。

事前进度控制

（1）协助编制项目工作计划，分析运维内容及过程，对运维进度安排提出监理意见。

（2）对运维合同中涉及的产品和服务提供时间作出明确说明，并对采购人的进度安排提出监理意见。

事中进度控制

（1）审核运维单位提交的运维进度计划的可行性、合理性及各阶段工作成果，签署监理审核意见。

（2）根据运维进度计划，确定阶段性进度监督、控制的措施及方法，并纳入监理细则。

（3）审核运维单位开工申请，检查运维准备情况，签发开工令，报采购人签认，通知运维单位开始运维实施。

（4）督促运维单位提交阶段性进度计划，审核其合理性，签署审核意见。

（5）定期检查、记录运维的实际进度情况，确保实际进度与计划相一致。

（6）发现运维未能按计划进行时，要求运维单位调整或修改计划，采取必要措施加快进度，确保实际项目进度符合合同要求。

事后进度控制

对验收阶段的进度安排提出监理意见，确保验收工作有序推进。

3、投资控制

（1）审核和控制项目进度款的申报和支付，保证项目阶段用款计划顺利执行。

（2）对运维费用的开支使用情况进行技术性审核，确保投资控制在预算之

内。

（3）协助采购人做好项目支付预算管理，将付款进度与项目质量、进度结合起来。

（4）审核运维过程中设备更换、备件使用等费用支出的真实性、合理性。

4、合同管理

（1）协助采购人梳理和完善合同条款，使采购人以合同为抓手有效约束运维单位。

（2）监督运维单位全面履行合同义务，跟踪检查合同执行情况。

（3）处理合同执行过程中的违约、索赔、延期、纠纷调解及仲裁等问题。

（4）对合同工期的延误进行审核确认。

（5）根据合同约定，审核运维单位的资金支付申请。

5、信息管理

（1）及时向采购人反映项目实施的动态信息，提交监理工作情况的工作文档。

（2）建立全面、准确反映实施阶段状况的图表和文档，收集和管理项目各类文档资料。

（3）完成实施过程中各类运维日志、会议纪要、备忘录、电子邮件、传真、电话记录等资料的整理、审核和归档工作。

（4）监理机构的文档管理人员负责收集、管理监理工作各类文书资料，做好收发文签收登记等工作。

（5）监督运维单位建立完善的运维文档体系，确保文档内容准确、格式规范、及时更新。

6、安全管理

（1）从技术和管理的角度，对信息系统安全运维的实施过程进行控制和管理。

（2）确保安全策略和安全技术满足业务需求，并按照设计方案实施。

（3）审核事故或安全隐患现场的及时处置情况。

（4）监督运维单位严格遵守安全保密制度，杜绝安全泄密事件发生。

7、组织协调

- （1）明确划分各方的工作范围和职责。
- （2）监督项目各方履行职责，协调各方的工作关系。
- （3）建立畅通的沟通渠道，采取有效措施使项目信息在有关各方之间保持顺畅流通。
- （4）积极协调项目各方之间的关系，推动项目实施过程中问题的有效解决。
- （5）通过必要的会议制度实施协调工作，主要包括项目例会、专题讨论会、监理协调会、阶段工作总结会，并参与采购人单位组织的有关会议。
- （6）收集采购人单位（特别是各派出所等使用单位）对运维服务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将整理后的意见以书面形式出具解决方案，督促运维单位不断提高服务质量。

8、监理的责任

- （1）中标人有责任为建设单位提供项目顾问咨询意见，有义务帮助运维单位实现合同所规定的目标，公正维护各方的合法权益。
- （2）在本合同期内及合同终止后，未征得建设单位同意，不得泄露与本运维项目有关的资料。
- （3）由于运维单位在运维中不符合运维规范和质量要求，中标人要监督运维单位停工整改或返工。如运维单位人员工作不力，可提出调换有关人员。
- （4）如果运维单位违反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中标人应协助建设单位追究运维单位的责任。

9、监理成果要求

- （1）监理周报/月报：定期提交监理工作报告，全面反映运维服务质量和存在的问题。
- （2）运维考核报告：每月对运维单位进行量化考评。
- （3）监理总结报告：服务期满后提交项目监理总结报告。
- （4）所有监理报告须内容完整、数据准确、结论清晰，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监理规范要求。

10、保密要求

- （1）监理单位须与采购人签订保密协议，同时每年对监理人员组织不少于

2 次的安全教育培训。

（2）所有工作人员须政治可靠、工作责任心强，严守工作秘密，对知悉的事项及信息予以保密。

（3）所有资料、技术文档、业务信息数据应妥善保管，不得遗失、转借、复印拷贝、修改、删除，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

（4）监理单位须严格遵守机关网络安全相关规定，坚决杜绝违规外联等安全事件的发生。

（三）监理服务期限

监理服务期限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运维服务期满并完成全部监理工作、提交监理总结报告并通过采购人验收之日止。

四、报价要求

控制价：62500.00 元

五、其他要求

详见附件。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以下评审办法由招标人：宣城市公安局负责解释）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14.2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中小企业证	符合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落实政府采购	详见第六章投

	明文件	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标文件格式。
5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本条可根据项目需要编辑）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本条可根据

			项目需要编辑)
--	--	--	---------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服务地点、服务期限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7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查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得相同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1) 投标报价$\leq$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times 65\%$； (2) 投标报价$\leq$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times 65\%$； (3) 投标报价$\leq$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如采购项目未设定最高限价的，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times 65\%$；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提醒： 上述第(1)项数值计算：涉及总价、单价的精确到“分”并四舍五入，涉及费率的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例：如平均值为 123.456 元，即为 123.46 元；如平均值为 80.126%，即为 80.13%）。	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注：

根据《关于推进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评审标准第（1）项至第（3）项中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评审标准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对

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中标）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4 详细审查

2.4.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第一包：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9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1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u>90</u> 分)	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3) 信息技术服务能力管理体系认证； 每提供一项认证得 3 分，满分 9 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认证信息查询截图，未提供不得分。	9 分

	技术参数响应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响应情况进行打分，每有 1 项▲标参数不满足扣 2 分，本项满分 20 分，扣完为止。。 注：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20 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1 人）： 1、具备计算机类（包括但不限于网络、计算机、通信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证书（中级），提供证书及近 1 个月社保，得 3 分； 2、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市级以上公共安全类（雪亮工程、平安城市）视频监控运维项目业绩，并在此项目中担任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任职每满一年得 1 分，本小项满分 4 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证明材料扫描件，其中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业绩合同及履约完成的证明材料（如验收材料或业主单位出具的已完成证明等），上述材料如无法体现评审内容（如服务内容、合同签订时间、项目经理姓名及岗位名称等），须另附业主单位（合同甲方）盖公章的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投标时需提供投标人单位购买的近 1 个月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具体可通过下述形式之一（未提供的此项不得分）：社保部门官方网站查询的个人缴费记录（基本信息查询界面和缴费账目明细界面）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或者社保部门的书面证明	7 分

		材料。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1人）： 1、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市级以上公共安全类（雪亮工程、平安城市）视频监控运维项目业绩，并在此项目中担任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任职每满一年得1分，本小项满分4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证明材料扫描件，其中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业绩合同及履约完成的证明材料(如验收材料或业主单位出具的已完成证明等)，上述材料如无法体现评审内容(如服务内容、合同签订时间、项目经理姓名及岗位名称等)，须另附业主单位(合同甲方)盖公章的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投标时需提供投标人单位购买的近1个月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具体可通过下述形式之一(未提供的此项不得分)：社保部门官方网站查询的个人缴费记录(基本信息查询界面和缴费账目明细界面)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投标人公章	4分
	项目组成员	项目组成员（总人数不少于5人）： （1）投入本项目不少于2名专职安全员，持有安全员C证。每提供1个得1分，同一人员多重不重复计分。 （2）配备不少于2名持有低压电工或高处作业特种作业证运维人员。每提供1个得1分，同一人员多重不重复计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证明材料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投标时需提供投标人单位购买的近1个月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具体可通过下述形式之一(未提供的此项不得分)：社	4分

		保部门官方网站查询的个人缴费记录 (基本信息查询界面和缴费账目明细界面)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业绩	2021 年至今，投标人具有市级以上公共安全类（雪亮工程、平安城市）视频监控运维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有效业绩得 3 分，最高 6 分。	6 分
	服务方案	1、项目理解与需求分析 对运维范围、业务系统现状、重点难点分析准确，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运维服务范围、业务系统现状及运维重难点进行分析阐述，内容包括： （1）对本项目运维服务范围的覆盖完整性和理解准确性进行评价； （2）对现有系统存量设备老化现状的掌握程度； （3）对运维重难点（老旧设备替换与在线率考核的过渡期管理、大规模设备更换的工期保障、安全边界设备兼容性风险、极端天气保障等）的分析深度及应对思路； （4）结合本项目“1+1+1”合同模式，提出针对性的运维策略或服务建议。 评分标准： 8 分：完全覆盖上述内容，且每项分析均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展开，内容具体、有针对性，能识别出项目独有的运维风险并提出切实可行的应对思路； 6 分：大部分覆盖上述内容，分析内容整体符合本项目实际，个别项存在表述较为笼统或缺少具体支撑； 2 分：少部分甚至未覆盖上述内容，或分析内容套用通用模板，未体现本项目	40 分

		特殊性。 2、运维服务体系与管理制度：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运维服务，提出运维组织架构及管理制度方案，内容需包含以下检查项： （1）组织架构与人员配置： 是否明确项目组织架构图，包括项目经理、技术主管、外场运维人员的岗位设置与职责划分； 是否明确各岗位的人员数量配置； 是否明确各岗位的资质要求：（学历、专业资质、工作经验等） 是否明确对人员到岗时间的要求； 是否明确对项目负责人变更的约束（如招标文件中“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的要求）； （2）流程管理： 是否建立巡检-报障-派单-处置-反馈-归档的闭环工单流程； 是否明确各环节的时限要求（如响应时间、到场时间、恢复时间）； 是否明确巡检的周期和巡检内容； 是否明确故障分级标准； （3）制度管理： 是否建立值班制度（含 7×24 小时值班安排）； 是否建立例会制度（含会议频次、参会人员、会议内容）； 是否建立台账管理制度（含台账种类、记录要求、保存期限）； 是否建立人员绩效考核制度； 评分标准： 8 分：完全覆盖上述内容，且每项制度均能结合本项目运维内容展开描述，非	
--	--	--	--

		泛泛而谈。 6分：覆盖上述内容不少于8项，但有2-3项描述过于简略或仅作原则性表述，缺少具体执行细节。 2分：覆盖上述内容不足5项，或未提供管理制度方案，大部分内容为通用模板化描述，未结合本项目实际。 3、投标人应针对以下运维内容逐一提交执行方案，每一项均需说明具体执行方式、频次、人员安排、质量标准及依据（如引用的国家标准或行业规范） （1）全域设备摸排与集中整治 说明摸排方法、整治优先级划分原则、与分年度设备更换计划的衔接机制 （2）前端设备及附属设施日常运维， 说明摄像机清洁频次、镜头清洁标准、角度校准方法、图像质量调优手段 （3）常态化运维与巡检管理 说明巡检频次、巡检路线规划、巡检内容清单、清洁频次、图像质量达标标准，以及故障更换流程和备件储备方案 （4）网络安全管理 说明网络拓扑理解、网络安全设备运维范围、安全策略管理方法 （5）视频应用终端与网络运维 说明终端设备（工作站、解码器、监视器等）的日常维护范围和频率 （6）平台业务对接与视频图像考核 说明与各平台的对接维护内容及视频图像考核的支撑方式。 8分：完全覆盖上述内容，且每项均结合本项目实际展开，明确了执行频次、人员安排和质量标准，无明显逻辑漏洞或不符合本项目要求之处。	
--	--	---	--

	6分：覆盖上述内容不少于4项，其余项为通用模板化表述，未结合本项目实际。 2分：覆盖上述内容不足3项，或未提供执行方案，整体为通用模板化表述。 4、安全保密要求： 结合本项目的相关要求及工作实际，针对本项目提供安全保障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信息安全方案； （2）人员安全保密管理； （3）日常维护及施工的安全作业保障方案。 评审规则： 8分：方案内容完整、符合公安机关项目安全要求、有具体防护保障手段。 6分：方案内容较完整、符合普通项目安全要求、缺乏具体防护保障手段。 2分：方案内容简略，不符合项目安全要求、缺乏具体防护保障手段，与实际项目不相符。 5、应急保障方案 按故障等级（重大/一般/轻微）制定分级响应流程与处置时限，明确应急抢修组织、备件保障（核心设备备件响应时限）、重大活动安保期间值守保障、恶劣天气（台风、暴雨、停电）应急预案；承诺7×24小时应急响应，紧急故障到达现场时限明确。 8分：方案内容完整、分级清晰、时限明确、机制完整并优于项目需求。 6分：方案内容较完整、分级清晰、时限明确、机制完整满足项目需求。 2分：方案内容简略，时限/分工不明确。	
价格分 (1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 = (基准价/最后报价) × 10% × 100	

2.4.3 分值汇总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二包：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9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1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u>90</u> 分)	技术参数响应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所提供的机房或机柜服务必须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相关要求。 其中:标▲条款(共 5 项)每提供一条证明材料的，得 2 分，满分 10 分；	10 分
	服务方案	一、整体技术方案（14 分） 投标人需针对宣城市公共场所 SPJK 整合共享运维项目中机柜情况进行深入摸排，给出整体技术方案，评委会酌情评分。 1、方案的理解程度（7 分） （1）思路清晰明确，切实可行的，得 7 分； （2）思路较为清晰，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5 分； （3）思路有待进一步完善的，得 3 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2、方案的完备性（7 分） （1）方案完备详实，针对性强的，得 7 分； （2）方案较为完备详实，针对性较强的，得 5 分； （3）方案有待进一步完善的，得 3 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二、运维服务方案（14 分） 投标人针对诸如服务体系、服务内容、网络安全、应急处置、响应时效等内容提供总体解决方案。评委会酌情评分。	32 分

		1、日常维护体系完整性（7 分）： （1）日常维护体系完整明确、可行，能够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要的，得 5 分； （2）日常维护体系较为完整明确，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5 分； （3）计划有待完善，可行性有待提高的，得 3 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2、巡检、运维计划完成性（7 分）： （1）计划符合服务需求、详细具体、切实可行的，得 7 分； （2）计划较符合服务需求、内容较详细、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 5 分； （3）计划有待完善，可行性有待提高的，得 3 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三、应急服务方案（14 分） 投标人提供本项目的应急服务预案和措施，评委会酌情评分： 1、应急服务预案（7 分）： （1）应急处置方案及时完备，能够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要的，得 7 分； （2）应急处置方案较为及时，基本能够满足项目实际需要的，得 5 分； （3）应急处置方案有待进一步提升和完善的，得 3 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2、应急服务措施（7 分）： （1）措施完备可行，详尽细致的，得 7 分； （2）措施较为完备可行，较为细致的，得 5 分； （3）措施有待改进完善的，得 3 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履约能力	企业资质（18 分）	34 分

		1、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 ISO27001 网络空间安全管理体系、 ISO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2 分，满分 10 分，未提 供不得分。 注：投标时须提供有效证书原件的彩色扫描 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 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否则不得 分。 2、投标人具有 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 性证书（运行维护）得 2 分； 3、投标人具有 GB/T27922-售后服务完善程 度认证证书证书得 2 分； 4、投标人具有数据安全服务能力评定资格 证书（数据安全应急响应）得 2 分； 5、投标人具有数据安全服务能力评定资格 证书（数据安全建设）得 2 分； 注：投标时须提供有效证书原件的扫描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提供自有产权证明材料或机房租赁协 议。 二、人员配备（16 分） 为确保项目交付的顺利和达到标准要求的 运维应用成效，需要中标单位有较强的项目 实施管理和运维管理能力，投标人项目团队 需具备以下资质： 1、拟派项目负责人同时具有系统规划与管 理师、系统架构设计师、信息系统项目管 理师、系统分析师，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5 分，最高得 6 分，不提供不得分； 2、拟派项目安全技术负责人具有信息安全	
--	--	---	--

		工程师、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数据库系统工程师、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CISAW)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5 分,最高得 6 分,不提供不得分; 3、除项目经理外的运维团队管理人员具有网络工程师(软考)、通信工程师(设备环境)、通信工程师(传输与接入)、通信工程师(互联网)、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压电工作业)、特种作业操作证(低压电工作业)、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或消防设施操作员证书),每提供 1 个证书得 0.5 分,最高得 4 分; 注: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运维团队不得兼任。投标人需提供上述人员缴纳的近一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服务承诺	1、不间断服务承诺(7分) 投标人承诺机房机柜设备需为宣城市公安局相关系统提供不间断服务,若提供的机房和现有机房不一致,将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现有业务系统及机房设备迁移,并保证业务不中断,相关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投标报价中,提供承诺的得 7 分,其他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或提供的承诺经评标委员会审议认定未实质性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2、运维服务承诺(7分) 投标人承诺能够提供基础设施运行情况监控平台。投标人承诺设立 7*24 小时响应的电话及具备故障派单系统的,提供承诺的得	14 分

		7 分，其他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电子签章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或提供的承诺经评标委员会审议认定未实质性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价格分 (1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最后报价}) \times 10\% \times 100$		

2.4.3 分值汇总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三包：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9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1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90分)	技术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包括需求分析、技术架构、重难点分析，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先进合理完整，且综合评价高的得 14 分；方案较先进合理完整，且综合评价较高的得 9 分；综合评价一般的得 4 分；较差的或未提供不得分，得分取整数；	14
	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包括实施及进度安排、质量保障、安全管理等方面，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先进合理完整，且综合评价高的得 11 分；方案较先进合理完整，且综合评价较高的得 7 分；综合评价一般的得 4 分；较差的或未提供不得分，得分取整数；	11
	售后服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包括售后服务体系、质保、售后服务的内容等方面，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先进合理完整，且综合评价高的得 11 分；方案较先进合理完整，且综合评价较高的得 7 分；综合评价一般的得 4 分；较差的或未提供不得分，得分取整数；	11
	网络保障及应急处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包括网络综合能力、安全保障能力、网络运维保障、突发事件应急措施，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先进合理完整，且综合评价高的得 14 分；方案较先进合理完整，且综合评价较高的得 9 分；综合评价一般的得 4 分；较差的或未提供不得分，得分取整数；	14
	服务团队	1. 投标人拟派任服务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1 人）具有一级建造师（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网络规划设计师证书、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证书、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多得 5 分。 2. 投标人拟派任服务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1 人）具有通信工程中高级以上职称、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网络工程师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3. 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满足以下要求：	22

		(1) 通信工程师（传输与接入）不少于 2 人；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满分 2 分； (2) 通信工程师（设备环境）不少于 2 人；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满分 2 分； (3) 通信工程师（互联网技术）不少于 2 人；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满分 2 分； (4) 网络工程师证书不少于 2 人；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满分 2 分； (5) 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 (CISE) 证书不少于 2 人；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满分 2 分； (6) 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CISAW)-安全运维专业不少于 2 人；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满分 2 分； (7) 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 (CISAW)-安全集成专业不少于 2 人；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满分 2 分； 注： (1) 提供人员名单、证书； (2) 提供投标人为上述人员近一个月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	
	企业实力	1. 投标人具有以下证书的，每项得 2 分，不具备或未提供的不得分，本小项满分 12 分： (1)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2 分； (2)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得 2 分； (3)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得 2 分； (4)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得 2 分； (5)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得 2 分。 (6) 国家计算机网络应急技术处理协调中心颁发的网络安全应急服务支撑单位证书乙级及以上的，得 2 分。	12
	业绩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网络线路租赁服务业绩的，每提供 1 个业绩得 3 分，本小项满分 6 分。 注：1. 响应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若合同无法体现合同签订时间，项目内容等关键评审因素的，须另附业主单位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加盖业主单位公章）。	6
价格分 (10 分)	价格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u>10</u>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	10

		计算： 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10%×100	
--	--	--------------------------------	--

2.4.3 分值汇总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四包：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9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1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90分)	监理大纲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监理大纲基于以下内容进行综合评分： 1. 项目质量控制措施。 (1) 措施详尽细致、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2) 措施较为细致，可行性较强的，得 3 分； (3) 措施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2. 项目进度控制措施。 (1) 措施详尽细致、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2) 措施较为细致、可行性较强的，得 3 分； (3) 措施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3. 项目投资控制措施。 (1) 措施详尽细致、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2) 措施较为细致、可行性较强的，得 3 分； (3) 措施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4. 项目变更控制措施。 (1) 措施详尽细致、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2) 措施较为细致、可行性较强的，得 3 分； (3) 措施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5. 项目合同管理措施。 (1) 措施详尽细致、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2) 措施较为细致、可行性较强的，得 3 分； (3) 措施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6. 项目信息管理措施。 (1) 措施详尽细致、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2) 措施较为细致、可行性较强的，得 3 分；	45 分

		分； （3）措施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7. 沟通协调的管理措施。 （1）措施详尽细致、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2）措施较为细致、可行性较强的，得 3 分； （3）措施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8. 项目安全管理措施。 （1）措施详尽细致、可行性强的，得 5 分； （2）措施较为细致、可行性较强的，得 3 分； （3）措施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9. 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或措施。 （1）与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相适应程度高，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5 分； （2）与本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相适应程度较高，符合项目实施要求的，得 3 分； （3）与本项目的具体特点以及项目实际需要适应程度不够，基本满足实施要求的，得 1 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投标人实力	一、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下列认证：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风险管理体系认证； （3）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4）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 每提供 1 个认证得 4 分，最高得 16 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认证信息查询截图。 二、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项目风险分析类、项目管理类工具，每配备一类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20 分
	总监理工程师	投标人拟为本项目配备的总监理工程师具有以下证书： 1. 具有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中的信息系统管理工程师证书的，得 3 分；	9 分

		2. 具有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中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的，得 3 分； 3. 具有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证书的，得 3 分。 注：本项最高 9 分。 （1）提供相应证书扫描件或影印件； （2）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的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团队人员配备	投标人拟为本项目配备的监理团队成员（除总监理工程师外）具有以下证书： 1. 具有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中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的，得 3 分； 2. 具有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中的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的，得 3 分； 3. 具有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中的网络工程师证书的，得 4 分。 注：本项最高 10 分。 （1）提供相应证书扫描件或影印件； （2）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的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提供任意五险之一的社保缴纳），其中子公司缴纳的社保不予计分； （3）同类证书只计一次分，同一人员具有多个证书可重复计分。	10 分
	投标人业绩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信息系统运维项目监理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3 分，最多得 6 分。 注：（1）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若合同无法体现合同签订时间、项目内容的，须同时提供业主单位盖章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2）正在履约或者已履约完成的业绩均可。	6 分
价格分（1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 = （基准价/最后报价）×10%×100	

2.4.3 分值汇总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分包项目须填写完整的分包号及分包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以下简称：甲方）通过_____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小组评定，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成交通知书；
-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 1.2.1 服务名称：_____；
- 1.2.2 服务内容：_____；
- 1.2.3 服务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_____；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_____；

1.5.2 服务地点：_____；

1.5.3 服务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_____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 %；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解除合同、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一致；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方的直接损失。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宣城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方：_____（单位盖章）

乙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_____

账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

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

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6.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6.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7 履约保证金

2.17.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17.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应承担违约责任。

2.17.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18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第包】（如不分包，请删去本行）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年月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第包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注：

-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三.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投标人名称）授权（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本项目无需分项报价)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六、投标响应表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响应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服务地点			
3	服务期限			
...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

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3. 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标的名称”。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某标的名称（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标的名称”），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请删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九、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不符合本国产品扶持政策，不需此件）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的 在中国境内生产。 的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上述声明函中标注 的，无需填写。
4. 投标人应当结合“五、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相关信息进行填写。
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十、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中标或者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十一、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十二、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我方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备注
1						
2						
3						
4						
5						
...						
...						

备注：

- 1、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
- 2、以上承诺情况（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将按约定随中标公告公示。
- 3、本页《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由投标人准确填写。

投标人公章：

第七章政府采购投标人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致：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